

2023 年度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部门公开)

目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29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落实国家的方针、政策，依法行政，加强本乡全体群众的政策引导，制定本乡的发展规划，为全乡提供大众服务，主动维护社会稳定，积极构建文明社会。加强财政管理，按照渠县财政局要求，及“镇财县管”要求，切实抓好“三资”监管和招投标工作，强化对村级集体经济的指导和监管，搞好惠民服务，扶贫攻坚，三资管理。强化管理机制，深化会计集中核算改革，加大乡镇债务消化，会计信息质量，行政事业性收费票据，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加强乡镇预算资金支出特别是扶贫资金、惠农资金的管理，保障资金使用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建立健全制度，保证资金的合法性，安全性，以及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二、机构设置

渠县鲜渡镇政府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没有，按照“渠委办发【2020】13号文件”规定，鲜渡镇设置党政综合办事机构7个，即办公室（审计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乡村振兴办公室、生态环境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应急管理和社会治理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财政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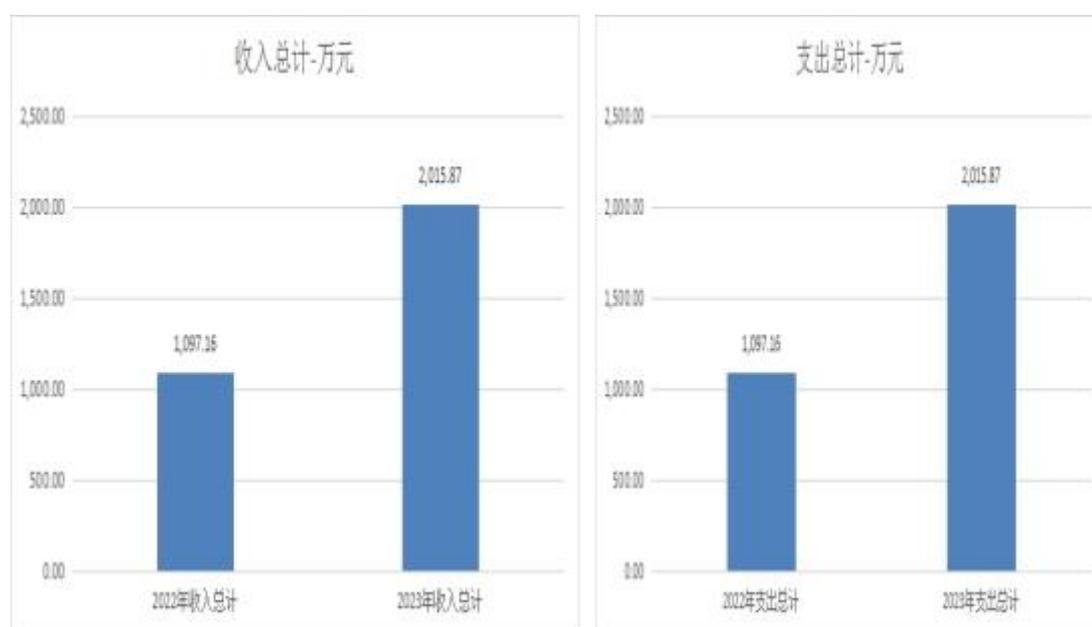
纳入渠县鲜渡镇政府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没有。

鲜渡镇编制情况：鲜渡镇编制 49 人。其中：镇政府机关，行政编制 28 人（机关人员 28 人）；事业编制 21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015.87 万元。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097.16 万元相比，增加 918.71 万元，增长 83.73%。主要是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农村道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资金，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项目，2023 年大坵村公路硬化及覆盖加宽支出大量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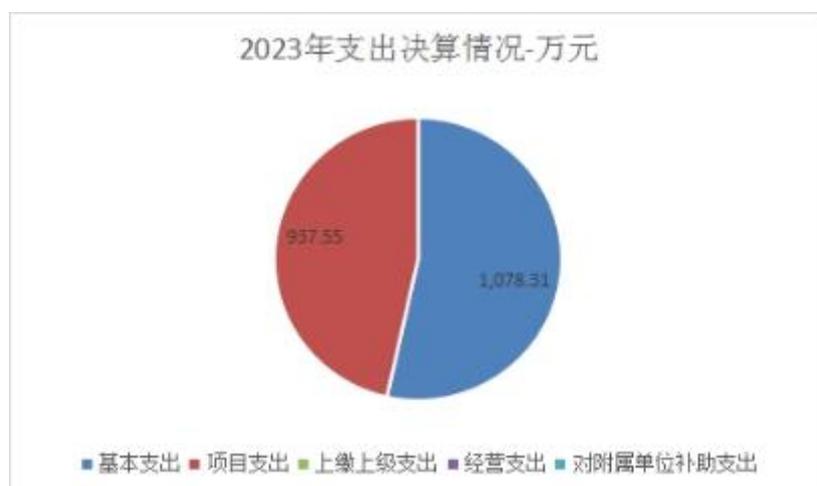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015.8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952.27 万元，占总收入的 96.8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60 万元，占总收入的 3.1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1 万元，占 0.00%；上级

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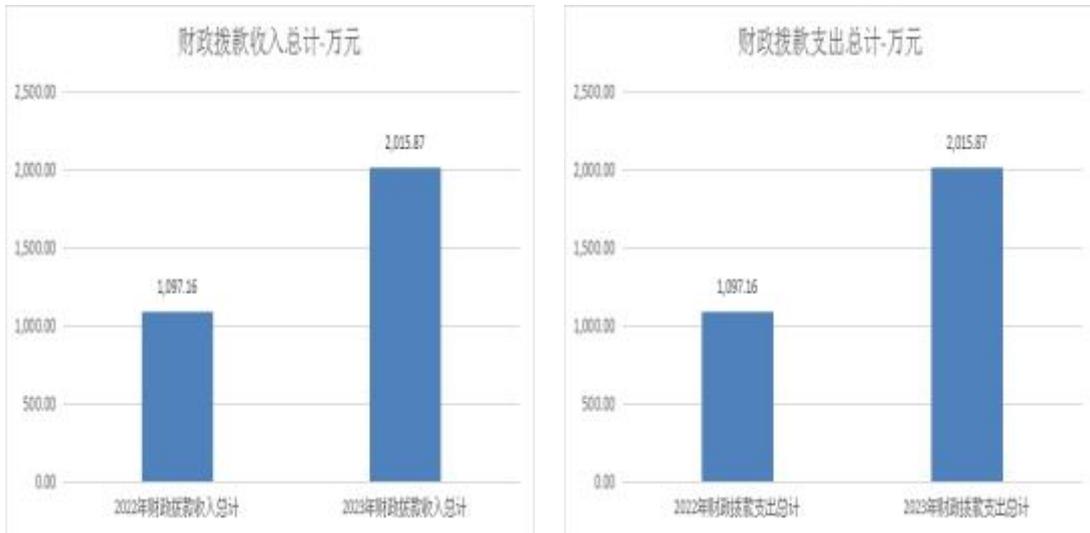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015.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78.31 万元，占 53.49%；项目支出 937.55 万元，占 46.5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015.87 万元。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097.16 万元相比，增加 918.71 万元，增长 83.73%。主要是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农村道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资金，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项目，2023 年大坵村公路硬化及覆盖加宽支出大量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52.2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85%。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95.11 万元，增长 84.86%。主要是渠财预[2023]010 号一次性抚恤金，分散供养失能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2021 年省级交通专项应急资金，耕地恢复整治资金等资金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52.2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3.16 万元，占 27.3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80 万元，占 0.06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73 万元，占 6.85%；卫生健康支出 37.39 万元，占 1.92%；城乡社区支出 5.00 万元，占 0.26%；农林水支出 1191.19 万元，占 61.02%；住房保障支出 39.50 万元，占 2.0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952.2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支出决算为 11.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434.6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29.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1.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3.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11.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5.32 万元，完成预算 92.15%，预算数大于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减少养老保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77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职业年金做实。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40.66 万元，完成预算 200.0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死亡安排相关抚恤金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3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相关预算支出，年中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追加安排预算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56 万元，完

成预算 139.5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人员其他社会保险。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7.83 万元，完成预算 100.1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0.01 万元，完成预算 100.2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 9.54 万元，完成预算 85.4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退休减少医疗保险支出。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46.09 万元，完成预算 176.5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人员新增。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支出决算为 300.0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相关预算支出，年中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追加安排预算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0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相关预算支出,年中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追加安排预算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41.4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283.70 万元,完成预算 92.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村干部人数减少。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8.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46.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8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78.3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10.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68.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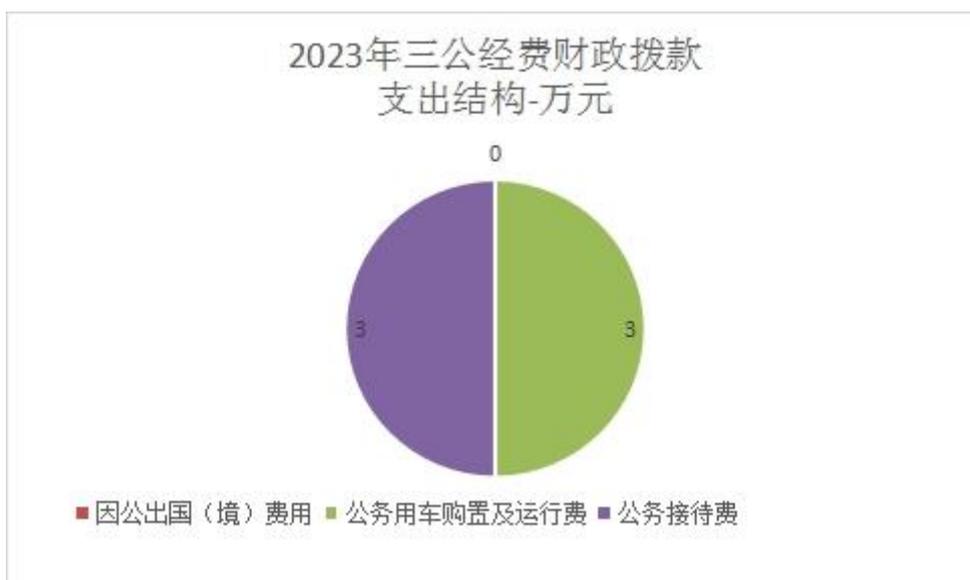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6.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跟上年度增一致。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3.00 万元，占 5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00 万元，占 5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 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跟 2022 年一致。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跟 2022 年一致。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主要用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轿车 1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00 万元。主要用于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跟 2022 年一致。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00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

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76 批次，91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3.00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上级机关、部门到乡镇检查、工作督查等用餐费用，金额 3.0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国外来宾。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6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鲜渡镇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8.26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20.67 万元，增长 43.43%，主要原因是政府机关人员调整增加的政府机关运行经费 20.67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鲜渡镇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鲜渡镇政府，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污水处理、厕所革命、垃圾中转站等环境保护工作项目、服务群众工作经费项目、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等4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5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53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鲜渡镇政府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

渠县鲜渡镇政府2023年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2024年渠县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的绩效指标和评分标准，渠县鲜渡镇政府2023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得分97分，保障了便民服务中心、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信访、安全维稳、安全生产、党代会、人代会、纪检监察、党建、住读扶贫攻坚、服务群众等各项工作开展，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特别是2023

年乡村振兴任务地完成。牢固树立了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工作理念，全面完成了乡村振兴工作任务，确保了鲜渡镇社会稳定、服务民生、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农村道路硬化及覆盖加宽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农村道路硬化及覆盖加宽资金”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 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鲜渡镇按照 2023 年大邱村公路硬化 0.7 公里，覆盖加宽公路 4.3 公里，公路覆盖加宽至 4.5 米，厚度 18 公分以上，公路硬化 3.5 米宽、18 公分厚，公路硬化质量验收合格率、覆盖加宽质量验收合格率均是 98% 以上，公路硬化及覆盖加宽工程项目实施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300 万元以内。通过项目的实施。有利于鲜渡镇大邱村村民生产生活出行，有利于提高大邱村的整体形象，进一步提高鲜渡镇人民的幸福指数，确保乡村振兴见成效、民生福祉提品质。群众满意度达到 90%，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了自

评工作，自评得分 98 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鲜渡镇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三馆免费开放”专项工作安排，投入项目资金 8.8 万元，确保了鲜渡镇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转，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免费开放覆盖率 100%，丰富了鲜渡镇人民群众文化生活。“三馆免费开放”专项工作开展及时，服务群众满意度 90%，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资金”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 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项目，在 7 个村社区文化广场村级公路，安装路灯 450 盏，配置文化广场及村级主要道路路灯质量合格率 95%，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项目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200 万元以内。通过 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项目的实施，7 个村社区投资 200 万元开展文化广场村级公路夜晚照明建设，文化广场及村级主要道路路灯安装 450 盏，有效保障文化广场及村级主要道路路灯照明，长期满足鲜渡镇全体

人民夜间生产生活方便，受益群众满意度 90%以上，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 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鲜渡镇村通过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的实施，积极开展耕地保护工作，大力整治了撂荒土地，耕地恢复面积 150 亩，耕地恢复质量达标率 95%以上，确保了基本农业用地稳定，促进了粮食产量稳步增长，保证了鲜渡镇粮食安全。受益满意度 90%，群众认可度 85%，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资金”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 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渠县鲜渡镇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项目在金花村、少愚社区两个村、社区实施，新建产业路 700 米，新建盐厂旁 2700 平方 1 个文化广场，新建社区便民智能停车场 1 个，

受益人群 3000 人以上，有利于“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工作的顺利推进，与鲜渡镇中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产出和效果相关联好，受益群众满意度指标将达到 90%以上，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
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反映各级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以及实行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开支。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以及实行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 反映举办大型文化艺术活动的支出。

16.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建设和社区治理(项): 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行政单位以及实行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

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以及实行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

费。

2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3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3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反映用于乡村内街巷和农田间机耕道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3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33.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34.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反映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支出。

35.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补助资金。

36.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3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消防救援方面的支出。

3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42.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

（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 机构组成

鲜渡镇人民政府，隶属于渠县人民政府，鲜渡镇下属二级单位 6 个，根据编委核定，渠县鲜渡镇内设机构包括：鲜渡镇人民政府、财政所、便民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农民工综合服务中心、村镇建设综合服务中心。其中行政单位 2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4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纳入鲜渡镇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包括鲜渡镇人民政府、财政所、便民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

中心、农民工综合服务中心、村镇建设综合服务中心。距离县城 17 公里。

(二) 机构职能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基本职能：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民生保障。乡镇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营造良好振兴环境、促进农民持续增收，推动乡镇职能由“管理型”向“公共服务型”转变。切实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围绕农业、农村、农民搞好服务。组织群众发展生产、带动群众建设美好家园、教育群众共建和谐社会、服务群众让改革红利惠及鲜渡镇人民。

(三) 人员概况

截至 2023 年末，鲜渡镇人民政府机关编制数 59 名，其中行政编制 30 名，工勤人员控制数 3 人，事业编制 26 名。2023 年实际人员 49 人，其中行政人员 28 人，非参公事业工作人员 21 人，村、社区补助人员 46 人，退休人员 35 人。学校、卫生院等没有乡政府预算，人员没有包含在以上人员中。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 收入情况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1200.55 万元，追加预算 345.02 万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45.57 万元，年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8 万元，追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 万元，2023 年度实际预算收入 1633.57 万元。

决算报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1545.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8 万元，2023 年度决算收入 1633.57 万元。

（二）支出情况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年初预算支出 1268.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46.71 万元，占 74.63%；项目支出 321.84 万元，占 25.37%；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没有。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决算报表支出 1633.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50.11 万元，占 76.73%；项目支出 383.46 万元，占 23.27%；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没有。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决算收入金额为 1633.57 万元，决算支出金额为 1633.57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没有。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按照指标体系“总体绩效”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依次包括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等。

1. 履职效能

（1）抓学习，强组织，理论武装与思想意识全面加强。坚持“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鲜明导向，团结带领全镇

干部 群众真抓实干、埋头苦干、攻坚克难，推动全镇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开展“党员活动日”132次，上党课50余次，进一步提高了镇村干部的政治意识。2023年鲜渡镇党风廉政建设满意度社会评价位居全县第7位、全市第26位，全镇党风、政风、社会风气明显好转。

(2)调结构、促转型，产业能级与竞争优势显著增强。坚持“经济高质量，必须产业高质量”，坚定调结构、促转型、求突破，推进产业布局逐步由分散向集聚转变，产业层次逐步由低端向中高端迈进，逐步形成镇北部产粮油、中部有水果、南部销水产的“三园”协同发展格局。

(3)抓项目、促投资，招商引资与产业发展协同推进。认真贯彻“用市场逻辑谋事，用资本力量干事，用平台思维成事”工作理念，坚持产业为先、项目为王的发展思路。坚持培育与外部招引相结合，一方面，依托“三市四县交界”独特区位优势 and 浅坵土地资源优势，锚定特色水果和粮油种植产业主攻方向，培育农业公司6家、专业合作社28家、家庭农场63家；另一方面，打好乡友“感情牌”、政策“优惠牌”、贴心“服务牌”，常态开展“小分队”招商20余次，农业项目13个、投资总额超2亿元(其中，种植规模5000亩以上的项目2个，投资额2000万元以上的项目4个。二是拓宽强村路径。盘活用好闲置资产，纵深“一村一品”一品，创新托管经营、劳务派遣等新模式，完善收益分配机制，持续推动集体经济“强筋壮骨”，2023年全镇村集体经济收入达66.1万元。

(4) 重监测、防风险，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坚持把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作为惠及鲜渡镇人民的务实之举，按照“重监测、防风险、稳增收”工作思路，实行全天候申报、全覆盖排查、全方位监测、全身心帮扶，用心用情抓监测、落实落细守底线。一是真排实查“把脉”。选优配强驻村帮扶队伍，整合镇村干部、帮扶部门、结对力量，每月组织开展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入户大排查，“看”生活状况、“问”政策落实、“算”家庭收入，靠前发现问题、研判问题、解决问题。二是动态监测“问诊”。配备防返贫监测员13名，统筹用好群众自主申报、基层干部排查、筛查等方式，根据风险等级科学确定监测对象。今年全镇共识别“三类人群”26户72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10户27人，边缘易致贫户15户44人，突发严重困难户1户1人。三是一户一策“处方”。坚持分类管理、因户施策，对有劳动能力的，用好开发式帮扶方式，促进稳定增收；对无法通过产业就业获得稳定收入的，用好政策兜底，兜住民生底线；对内生动力不足的，注重扶志扶智，增强发展信心；对遭遇重大自然灾害或家庭重大变故的，实行“一事一议”，消除返贫致贫风险。

(5) 强基础、提品质，镇村面貌与生态环境同步改善。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鲜渡镇持续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城乡人居环境。一是人居环境显著提升。坚持生态文明建设，加大环境整治力度，持续推进“五清一改”村庄清洁行动，把人居环境整治和“最美庭院”工作抓细、抓实、抓出成效，为群众提供美好环境民生福祉。

二是建设美丽宜居乡村。坚持以“四清四美”活动为抓手，纵深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污水处理、卫生厕所“三大革命”，累计建成垃圾池 132 个、污水处理厂 2 个、新(改)建农村卫生厕所 3600 余户、评选“美丽庭院”390 余户，举办文艺演出 11 场次，实现“硬件”“软件”双提升。三是打好三大保卫战。全面落实河长制、林长制，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河湖治理，切实加强饮用水保护，全面提升生活污水处理能力，扎实做好秸秆禁烧管控和秸秆综合利用工作，大力推进废弃农膜回收、测土配方施肥、病虫害绿色防控等专项工作，保持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稳定。(6)惠民生、保稳定，民生保障与社会治理成效明显。鲜渡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群众满意度为导向，加大民生投入，提高保障水平，做好各项民生实项目。一是坚决兜住民生底板。密切关注辖区困难群众，认真落实特困、低保、临时救助、老龄、医疗健康等普惠性民生政策，全年累计纳入低保 178 人次，给予临时生活救助 58 人次，发放冬春生活救助 40 万元。二是守牢安全生产红线。常态化开展道路交通检查、食品安全检查、安全隐患排查和森林防灭火巡查工作，今年鲜渡镇开展安全知识宣传 12 次，发放安全知识宣传单 1200 余份，开展重点领域安全专项督查检查 10 次，排查整治安全隐患 7 起。强化信访领导，落实信访责任制度，完善信访处置机制，认真解决损害群众利益问题，累计排查调处各类纠纷 217 起，排查各类重点信访事项 6 件，均成立包保稳控专班妥善化解。三是扛牢粮食安全责任。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及时抓好大春和晚秋生产，

粮食播面和产量不断增加。全年完成油菜种植 8900 亩，“大豆一玉米”带状复合种植 5600 亩，整治撂荒地 2330 亩，耕地进出平衡 204 亩(任务数 200 亩)。

2. 预算管理

(1) 2023 年，渠县鲜渡镇预算项目共有 55 个，按照《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全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方案》(渠财绩〔2019〕8 号)《渠县财政局关于加强 2022 年预算编制阶段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的通知》(渠财绩〔2021〕19 号)规定要求，每个项目分别设置了整体目标和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要素完整，指标细化量化。单位预算的编制采用零基预算方法，在预算编制时，成立预算编审班子，根据上年度的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经济发展情况，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编制本部门预算，编制预算准确。

(2) 2023 年预算收入统一编制，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45.57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88.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6.05 万元，占总支出的 28.5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40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78 万元，占总支出的 12.60%；卫生健康支出 39.78 万元，占总支出的 2.44%；城乡社区支出 82.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5.02%；农林水支出 766.38 万元，占总支出的 46.91%；交通运输支出 1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61%；住房保障支出 47.18 万元，占总支出的 2.89%。

(3) 支出执行进度，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6 月预算执行 756.29 万元，执行率 46.30%；9 月预算执行 1022.37 万元，执行率 62.60%；11 月预算执行 1197.59 万元，执行率 73.30%。

(4)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决算收入金额为 1633.57 万元，决算支出金额为 1633.57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没有。

(5)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严控一般性支出，“三公”经费、会议、培训、差旅、办节办展、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课题经费等 8 项一般性支出，2023 年决算数 23.75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9.48 万元，压缩了 28.53%。

3. 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鲜渡镇人民政府建立了涵盖“预算业务”、“收支业务”、“政府采购业务”、“资产管理”、“建设项目”、“合同”六大经济业务领域的“内控”制度，并结合实际或国家、省、市有关管理规定及时更新。鲜渡镇人民政府按照“分事分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等要求，落实不相容岗位分离和定期轮岗等权利制衡基本举措，建立了重大事项议事决策机制，且建立有决策权、管理权、执行权和监督权“四权分离”的制度。

(2) 部门财务岗位设置，鲜渡镇政府设置了支出审核岗位，由鲜渡镇人民政府法人为审批人，鲜渡镇党委书记为审核人；财政所设置了出纳、会计、所长等职责分离岗位。

(3) 资金使用规范，乡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鲜渡镇各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

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

4. 资产管理

配置使用情况。我单位指定专人负责资产管理系统，将资产纳入系统管理，及时将资产变动录入系统，新增资产配置预算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新增固定资产准确入账，能做到账与账、账实相符。收益核算。处置固定资产能够按程序报批，处置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2023年年末固定资产金额200.72万元，比2022年没有变化，政府机关在职干部2023年49人，2023年人均占有固定资产4.10万元，比2022年人均占有固定资产没有变化。所有资产都在用，没有闲置资产，不存在资产盘活。

5. 采购管理

(1) 预算管理。我单位年初部门预算政府采购预算编制做到“应编尽编”，不存在未编制政府采购预算事项、无预算采购、超预算采购情况。

(2) 采购实施。我单位2023年度政府采购事项和方式、程序合规，未存在拆分项目预算规避政府采购或公开招标情况，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49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584.87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6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48.70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1. 项目决策

预算项目设立严格履行了评估论证、申报程序合规，项目入库全程在预算一体化平台进行登记、财政局业务股室、绩效股层层审批，程序规范合法。

2. 项目执行

资金执行。严格按照“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鲜渡镇各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项目调整。按照事项变动，经财政局绩效股批准调整。执行结果。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充分发挥了项目资金的经济效益和社会等方面的效益。

3. 目标实现

围绕目标完成、目标偏离、实现效果进行绩效分析。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 年预算收入目标 1633.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45.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88.00 万元，2023 年度实际完成预算收入目标 1633.57 万元，完成收入目标数占调整目标数的 100%，目标没有出现偏离的现象。

2023 年预算支出目标 1633.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45.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8.00 万元，2023 年度实际完成预算支出目标 1633.57 万元，完成支出目标数占调整目标数的 100%，目标没有出现偏离的现象。

按照《2024 年渠县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的绩效指标和评分标准，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得分 99 分，通过目标的实现，保障了便民服务中心、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信访、安全维稳、安全生产、党代会、人代会、纪检监察、党建、住读扶贫攻坚、服务群众等各项工作开展，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特别是 2023 年乡村振兴任务地完成。牢固树立了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工作理念，全面完成了乡村振兴工作任务，确保了鲜渡镇社会稳定、服务民生、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部门 2023 年度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不涉及国有资本、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债券资金、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等重点领域。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围绕应用情况、信息公开情况、整改反馈情况进行分析。

1. 信息公开情况

(1) 预算公开。按照预算公开的相关要求，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渠县门户网站公开了 2023 年预算，并将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预算绩效管理情况随同预算公开。

(2) 决算公开。按照决算公开的相关要求，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9 月 28 日在渠县门户网站公开了 2022 年决算，并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自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和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情况随同决算公开。

2. 整改反馈情况

(1) 结果整改。2023 年，渠县财政局在 2023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审查、绩效监控和 2022 年重点绩效评价中，未对我单位提出整改意见。

(2) 应用反馈。我单位未收到整改意见，因此也不涉及反馈结果应用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按照《2024 年渠县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的绩效指标和评分标准，我单位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99 分。

(二) 存在的问题

通过对 2023 年支出总体情况分析和自查，发现我单位 2021 年省级交通专项应急资金、文化广场打造、2023 年耕

地恢复整治工作经费、市级财政“三农”专项资金等项目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支出进度缓慢。

(三) 整改建议意见

在接下来的工作中，将做好项目事前评估，优化项目绩效编制，更科学的细化项目绩效目标，对有偏差的绩效目标进行及时纠正整改。有计划、有步骤、全面有效的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名称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年度 部门 整体 支出 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2045.87	2045.87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p>1 严格落实国家的方针、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充分发挥东安镇政府经济管理职能作用，加强本镇全体民众的政策引导，制定本镇的发展规划，为鲜渡镇人民提供公共服务，主动维护社会稳定，积极构建和谐社会，</p> <p>2、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等上级机关关于乡镇各项工作安排，特别是2023年乡村振兴任务，及时保障政府机关人员，村组干部补助经费的发放，按时兑付村民的地力补贴，退耕还林补助，五保，低保，民政优抚工作领域的各项资金，</p> <p>3、牢固树立，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工作理念，确保东安镇社会稳定，服务民生，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p>		
年度 主要 任务	名称	主要内容	
	农业生产	2023年计划玉豆复合种植7200亩(中大豆4100亩)、水稻11700亩、高粱300亩、红薯5400亩、杂粮550亩。新增35家个体户、5家企业。	
	基础设施建设	积极做好重大工程建设“镇广高速公路、县沿江99号旅游路(鲜渡段)于今年2月全面启动动工，203省道”配合工作。保证“镇广高速项目移交土地426.55亩，房屋拆迁49户、坟墓搬迁337座、征地社保安置325人”，确保红线内土地按期交付使用。根据县农村公路三年攻坚计划，全镇新(改)建产业路、入户路60余里，在实现村村通硬化路基础上，实现社社通、户户通硬化路，港湾式停泊区建设竣工。	
民生服务建设	2023年前，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计划新增参保人数90人，累计参保人数12700人，领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预计新增人数266人，累计领取人数3750人，计划办理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140人，2023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数13999人、特殊人群参保人数121人。		

			耕地保护建设	粮食安全、耕地保护、安全生产、生态环境、食品安全、森林防灭火党政同责常管常抓、一抓到底。粮食种植面积亩、总产吨，恢复永久性基本农田 130 亩、耕地恢复整治复垦复种 150 亩，杜绝“非粮化”。严守耕地保护红线，镇、村、组三级严格落实田长制，练好梳、堵、复、整四字经。深挖用地潜力，多措并举整治撂荒地，通过引进业主、引导大户、发动农户、村级兜底，加强耕地复耕，稳定用于粮食生产，实现耕地不荒，杜绝二次撂荒。严守生态环保“绿线”。保障人员工资等基本支出				
			社会安全建设	常态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坚决遏制较大以上安全事故发生，建成“省级安全发展示范城市”。优化提升城乡社区治理，深化“五大行动”，完善“城市大脑”，争创全国县域社会治理百强县。				
			人民满意政府建设	全面推行政务公开，让公权力在“阳光”下运行。把抓落实作为生命线，突出目标、问题、结果“三大导向”，发扬专注、专业、专班“三专精神”，清单推进、闭环式落实，用“实干指数”拉高“发展指数”。把勤政廉洁作为鲜明底色，纵深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狠抓审计监督，大幅压减一般支出，严控“三公”经费，集中更多力量办实事、办大事。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 质	绩效指 标值	绩效度量 单位	权重	实际完 成指 标值
		数量指 标	2023 年计划玉豆复合种 植、水稻等粮食种植	≥	25150	亩	10	25356
			新增个体户、家庭农场、 企业	≥	40	户	5	41
			镇广高速项目移交土地	=	426.55	亩	10	426.55
			新(改)建产业路、入户路	≥	60	Km	5	60
			累计参保人数	≥	12700	人	5	12700
			累计领取城乡居民养老 保险	≥	3750	人	5	3750
			恢复永久性基本农田	≥	130	亩	5	130
			耕地恢复整治复垦复种	≥	150	亩	5	150
		质量指 标	查处电信诈骗案件结案 率	≥	95	%	5	95
			恢复永久性基本农田、耕 地恢复整治复垦复种验 收合格率	≥	95	%	5	95
			新(改)建产业路、入户路 验收合格率	≥	95	%	5	95
		时效指 标	根据各项工作需求保障 资金供给	=	1	年	5	1
			公共服务、乡村振兴政策 宣传落实时间	=	1	年	5	1

		查处电信诈骗案件时间	=	1	年	5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村民办事	定性	方便、快捷		5	方便、快捷
		农民人均纯收入	定性	稳步增长		5	稳步增长
		社会治安	定性	安全稳定		5	安全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政府满意度	≥	92	%	5	9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镇各项经费投入支出	=	2045.87	万元	15	2045.87

附件 2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维稳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 2023 年维稳专项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全面开展辖区内不稳定因素的排查，形成维稳队伍、联防联控机制，扎实做好信访、息访、回访工作。积极维护社会稳定，促进我镇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稳步发展，保障信访、安全维稳正常开展，从而不断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3、主管部门职能。扎实开展禁毒、扫黑除恶、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息访、回访工作，积极维护社会稳定，促进我镇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稳步发展，保障信访、安全维稳正常开展。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辦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全面开展辖区内不稳定因素的排查，形成维稳队伍、联防联控机制，扎实开展禁毒、扫黑除恶、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息访、回访工作。积极维护社会稳定，促进我镇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稳步发展，保障信访、安全维稳正常开展，从而不断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 2023 年维稳专项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鲜渡镇 2023 年维稳专项经费”10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开展禁毒、扫黑除恶、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宣传 4 次以上。

2、禁毒、扫黑除恶、矛盾化解 10 次。

3、矛盾化解处置率 95%。

4、禁毒、扫黑除恶案件上报率 100%

5、禁毒、反诈、扫黑除恶工作资金投入 10 万元。

6、有效减少犯罪活动发生，群众遵纪守法意识明显增强。

7、群众满意度 \geq 90%。

8、鲜渡镇 2023 年维稳专项经费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

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维稳专项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 2023 年维稳专项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2023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于2023年1月30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安全维稳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

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2023 年，鲜渡镇人民政府深化平安建设，严厉查处电信诈骗、“黄赌毒”“盗抢骗”“食药环”等违法犯罪活动，常态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坚决遏制较大以上安全事故发生，建成“省级安全发展示范城市”。优化提升城乡社区治理，深化“五大行动”，完善“城市大脑”，争创全国县域社会治理百强县。综合治理进展顺利，强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统筹网格员、治安积极分子等力量，扎实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定期研判分析，从源头上化解矛盾纠纷，最大限度地把问题解决在基层。调解成功率 100%；强化电信网络诈骗打击治理和宣传教育。镇综治办、派出所联合开展反电信诈骗集中宣传活动及入户走访宣传，扎实做好工作。多次召开专题调度会，研究部署工作；组织开展禁毒预防集中宣传，进一步提高群众拒毒防毒意识；对吸毒人员严格做好帮助措施，准确掌握了解日常生活情况，切实巩固整治成果。深入开展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依法严厉打击侵蚀农村基层政权，侵害农民合法权益的“村霸”“镇霸”等黑恶势力犯罪，净化农村基层政权政治生态。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维稳专项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

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维稳专项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信访、安全维稳工作正常运行，及时完成了信访、安全维稳任务，促进了信访、安全维稳工作管理，建立健全了禁毒、反诈、扫黑除恶、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开展禁毒、扫黑除恶、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宣传 4 次，禁毒、反诈、扫黑除恶在 7 个村（社区）全面开展，项目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10 万元以内。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了鲜渡镇整体安全、社会稳定，没有出现社会公众投诉事件，辖区群众满意度达到 85%，群众安全感高，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维稳专项经费”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维稳专项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维稳专项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

支付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年维稳专项经费指标值：

1、开展禁毒、扫黑除恶、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宣传4次以上。

2、禁毒、扫黑除恶、矛盾化解10次。

3、矛盾化解处置率95%。

4、禁毒、扫黑除恶案件上报率100%

5、禁毒、反诈、扫黑除恶工作资金投入10万元。

6、有效减少犯罪活动发生，群众遵纪守法意识明显增强。

7、群众满意度 $\geq 90\%$ 。

8、鲜渡镇2023年维稳专项经费工作经费项目于2023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

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16分，自评得分14.5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100%。

四、评价结论

2024年7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年维稳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

法，对“2023年维稳专项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98分。鲜渡镇政府，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了鲜渡镇整体安全、社会稳定，没有出现社会公众投诉事件，辖区群众满意度达到90%，群众安全感高，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专职人员不足，个村（社区）重视不够，党的各项政策宣传不理想，个别村组防范不够好，村民的矛盾纠纷调解不够及时，到上级信访的现象时有发生，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一是培养高素质的安全维稳专职工作人员，提高安全维稳工作质量。二是培养村组干部民事纠纷大调解能力，及时防范安全维稳不利因素，三是虚心询问群众需求，耐心听取群众诉求，尽力满足群众的合理愿望，提高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3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年便民服务中心运行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 2023 年便民服务中心运行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关于乡镇便民服务中心安排，保障便民服务中心正常运行，确保鲜渡镇全体人民办事方便、快捷。项目实施过程中，聘请了 3 名工作人员，保证了工作人员报酬及时支付，保障了便民服务工作正常开展。

3、主管部门职能。扎实开展便民服务工作，让村民办事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确保鲜渡镇全体人民办事方便、快捷。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辦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

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全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关于乡镇便民服务中心安排，扎实开展便民服务工作，让村民办事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保障便民服务中心正常运行，确保鲜渡镇全体人民办事方便、快捷。项目实施过程中，聘请了3名工作人员，保证了工作人员报酬及时支付，保障了便民服务工作正常开展。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2023年便民服务中心运行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2023年部门预算和2023-2025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2023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鲜渡镇2023年便民服务中心运行经费”6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聘请便民服务中心工作人员8人，办理群众需求事项200件以上。

2、办理群众需求事项时间17个工作日内。

3、便民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到位率100%，群众需求事项办结率90%以上。

4、便民服务中心工作经费投入6万元。

- 6、群众办事及时、便捷程度“快捷”。
-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6\%$ 。
- 8、鲜渡镇便民服务中心运行经费项目于2023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年便民服务中心运行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

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 2023 年便民服务中心运行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

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安全维稳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2023 年，持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做好事”工作，全镇党员干部职工走村串户宣传国家的方针政策，扎实开展了便民服务工作，让村民办事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保障便民服务中心正常运行，确保鲜渡镇全体人民办事方便、快捷。有效解决了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切实提高了群众满意度。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便民服务中心运行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

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便民服务中心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鲜渡镇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便民服务中心运行安排，在全镇 7 个村（社区）全面开展，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关于乡镇便民服务中心安排，保障便民服务中心正常运行，确保鲜渡镇全体人民办事方便、快捷。项目实施过程中，聘请了 3 名工作人员，保证了工作人员报酬及时支付，保障了便民服务工作正常开展。便民服务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6 万元以内。村民办事小事基本上不出村、大事基本上不出镇，保障便民服务中心正常运行，确保鲜渡镇全体人民办事方便、快捷。有效解决了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切实提高了群众满意度，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便民服务中心运行经费”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便民服务中心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便民服务中心运行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

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年便民服务中心运行经费维修维护指标值

1、聘请便民服务中心工作人员8人，办理群众需求事项200件以上。

2、办理群众需求事项时间17个工作日内。

3、便民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到位率100%，群众需求事项办结率90%以上。

4、便民服务中心工作经费投入6万元。

6、群众办事及时、便捷程度“快捷”。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6\%$ 。

8、鲜渡镇便民服务中心运行经费项目于2023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

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16分，自评得分15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100%。

四、评价结论

2024年7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年便民服务中心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年便民服务中心运行经费”项目开展

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6 分。鲜渡镇政府，村民办事小事基本上不出村、大事基本上不出镇，保障便民服务中心正常运行，确保鲜渡镇全体人民办事方便、快捷。有效解决了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切实提高了群众满意度，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鲜渡镇便民服务运行工作还存在专职人员不足，个别工作人员重视不够，服务群众质量不理想，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1、培养高素质的便民服务专职管理人员，提高便民服务工作质量。2、教育便民服务工作人员，虚心询问群众需求，耐心听取群众诉求，提高服务办结事项质量。

附件 4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 2023 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

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做好城乡环境卫生和污水处理专项治理工作，解决好“脏、乱、差”问题。项目设施过程中，对厕所进行改造或改建，在农村逐步普及卫生厕所和无害化卫生厕所。

3、主管部门职能。统筹推进 黑臭水体治理、垃圾分类减量和就地资源化利用。开展全域无垃圾活动，实现村容村貌干净整洁、环境优美。创建“干净、优美、整洁”的人居环境，推动了全镇风貌持续提升。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辦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统筹推进 黑臭水体治理、垃圾分类减量和就地资源化利用。开展全域无垃圾活

动，实现村容村貌干净整洁、环境优美。创建“干净、优美、整洁”的人居环境，推动了全镇风貌持续提升。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 2023 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鲜渡镇 2023 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56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垃圾清运次数 280 次以上。
- 2、聘请环境保洁人员 30 人
- 3、环境卫生达标率 95%。
- 4、环境治理总投入 56 万元。
- 5、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6、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时效及时。
- 8、有效改善人居生活、生产环境，本辖区受益群众覆盖率 90%以上。
- 9、鲜渡镇环境综合治理专项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 2023 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

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 年强化宣传，全面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严防“五烧”（腊肉、火炮、桔秆、垃圾）宣传不缺一人，巡逻不留死角，查处不留情面全面开展河长制工作，水资源保护做好宣传引导，做好饮用水源保护，修建隔离网 1200 米水域岸线管理严查非法采砂施工、水污染防治严查偷排漏排直排，重查排污，特别是场镇雨污分流，污水入管网收集率提升，污水处理达标排放）、排查粪便、农药、化肥、塑料对土壤面源污染，水生态修复接受省进驻式督察、执法管理打击非法捕捞行为，开展镇级巡河 33 次、村级巡河 123 次，巡查发现问题全部整改到位。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四清四美”攻坚行动，实施意识提升、厕所革命、污水治理、村庄清洁、家庭洁美”五大行动”。高标准开展农村厕所革命。目前大址村拟建“厕所革命”100 户，正在实施过程中。组建环境卫生保洁队伍

7支，建立督查通报、“红黑榜”评定等机制4个。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2023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城乡环境综合治理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7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项目结果。鲜渡镇环境保护工作运行正常，聘请环境保洁人员30人。2023年垃圾清理次数280次。城乡环境整治环境卫生达标率达到95%，辖区受益村居民覆盖率90%，受益群众满意度90%，统筹推进黑臭水体治理、垃圾分类减量和就地资源化利用。开展全域无垃圾活动，村民环境保护意识增强，实现村容村貌干净整洁、环境优美。创建“干净、优美、整洁”的人居环境，推动了全镇风貌持续提升、美丽蝶变。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2023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2023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2023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

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指标值：

- 1、垃圾清运次数280次以上。
- 2、聘请环境保洁人员30人
- 3、环境卫生达标率95%。
- 4、环境治理总投入56万元。
- 5、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6、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时效及时。
- 8、有效改善人居生活、生产环境，本辖区受益群众覆盖率90%以上。
- 9、鲜渡镇环境综合治理专项经费项目于2023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

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16分，自评得分15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100%。

四、评价结论

2024年7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98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鲜渡镇2023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运行正常聘请环境保洁人员30人。2023年垃圾清理次数280次。项目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56万元。城乡环境整治环境卫生达标率达到95%，辖区受益村居民覆盖率90%，受益群众满意度90%，逐步改善了人民生活、生产环境，村民环境保护意识增强，保障了鲜渡镇整体环境环保、干净、整洁，垃圾处理及时。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个别地方垃圾清运不彻底，个别保洁员工作责任心不强等问题存在。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优化保洁人员，对保洁员进一步进行业务培训和思想改造，工作中加大督查力度，发现问题，立行立改，促使鲜渡镇环境更加优美。

附件5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年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 2023 年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保障完成上级机关关于村（社区）党建工作任务，确保了各村（社区）党建工作的经费投入，保障各村（社区）党建工作正常运行，确保鲜渡镇各村（社区）完成党建工作任务。

3、主管部门职能。扎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党风廉政教育和惩戒体系建设，保障各村（社区）党建工作正常运行，确保鲜渡镇各村（社区）完成党建工作任务。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辦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

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扎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惩罚体系建设，保障各村（社区）党建工作正常运行，开展党员学习、讨论活动2次以上/村社区，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活动日、组织生活会4次以上/村社区，确保鲜渡镇各村（社区）完成党建工作任务。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2023年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2023年部门预算和2023-2025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2023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鲜渡镇2023年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28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开展党员学习、讨论活动2次以上/村社区。
- 2、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活动日、组织生活会4次以上/村社区。
- 3、党员干部政治思想合格率95%以上。
- 3、村（社区）党建工作时间及时。
- 4、投入村（社区）党建经费28万元。

- 6、村、社区在家党员干部政治思想觉悟明显提高。
-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8、鲜渡镇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

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 2023 年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

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2023 年，认真开展好党的二十大精神、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全会及市委五届五次、六次全会、县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的宣传学习。通过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开展，促进了党员干部“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真正做到学以致用、用以促学、学用相长”。一是组织工作方面。严格履行党组织书记“第一责任人”职责，召开 4 次党委会专题研究基层党建工作，制定党建工作年度任务清单，全全面推行“头雁指数”考核评比，分类逐项具体目标到相关部门、明确责任到责任人员，推动党建工作各项重点任务落到实处。二是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加强了党风廉政

教育和惩罚体系建设，加大了违法违纪案件的查处力度，把勤政廉洁作，把勤政廉洁作为鲜明底色，纵深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社会评价抽查电话 12340 正确对待，如实回答反馈意见。开展党员学习、讨论活动 4 次以上/村（社区）。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活动日、组织生活会 4 次以上/村（社区）。党员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覆盖率 95%，村、社区在家党员干部参加政治思想学习率 90%以上。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村（社区）党建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鲜渡镇人民政府完成了上级机关关于村（社区）党建工作任务，确保了各村（社区）党建工作的经费投入各村（社区）完成党建工作任务，保障各村（社区）党建工作正常运行，鲜渡镇各村（社区），通过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党员学习、讨论活动，全体党员思想觉悟得到了一定提高，及时完成了鲜渡镇党建工作项目任务，村（社区）党建工作正常运行，党员及群众满意度 90%，村、社区在家

党员干部政治思想觉悟明显提高，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村（社区）党建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指标值，开展党员学习、讨论活动 2 次以上/村（社区）。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活动日、组织生活会 4 次以上/村（社区）。党员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覆盖率 95%，村、社区在家党员干部参加政治思想学习率 90%以上。村（社区）党建工作时间及时。投入村（社区）党建经费 28 万元。村、社区在家党员干部政治思想觉悟明显提高。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鲜渡镇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

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 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鲜渡镇各村（社区），通过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党员学习、讨论活动，全体党员思想觉悟得到了一定提高，及时完成了鲜渡镇党建工作项目任务，村（社区）党建工作正常运行，党员及群众满意度 90%，村、社区在家党员干部政治思想觉悟明显提高，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鲜渡镇村（社区）党建工作还存在农村党员党性不足，个别党员干部模范带头作用差，深入开展大学习大讨论活动还不全面，党员干部违纪违规现象在一些地方和领域时有发生，党风廉政建设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1、进一步加强村（社区）农村党员党性教育，提高他们的模范带头作用，2、进一步开展大学习大讨论活动，改造党员干部为

人民服务的世界观，3，全面深入开展党群、干群一家亲活动，密切党群、干群关系，进一步提高社会和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6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年村（社区）服务群众专项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2023年村（社区）服务群众专项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2023年部门预算和2023-2025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2023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于2023年1月30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为全镇各村、社区群众提供生产生活服务。维护村（社区）公共设施建设，开展为民服务活动，便民服务场所和服务设施维护维修。保障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各村（社区）安全、安定，道路通畅、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

3、主管部门职能。认真开展公共服务活动，对便民服务等公共服务场所和服务设施维护维修，确保各村（社区）安全、安定，道路通畅、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积极开展农村道路建设，文化服务建设，人居环境整治，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特别是2023年乡村振兴任务地完成。确保鲜渡镇社会稳定、服务民生、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开展公共设施维护1次/村社区，开展为民服务活动2次/村社区，聘请环境保洁人员3人/村社区，及时完成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任务。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2023年村（社区）服务群众专项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2023年部门预算和2023-2025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

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鲜渡镇 2023 年村（社区）服务群众专项工作经费” 33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公共设施维护 1 次/村社区以上。
- 2、开展为民服务活动 2 次/村（社区）以上、聘请环境保洁人员 3 人/村（社区）以上。
- 3、为民服务工作人员到位率 100%。
- 4、村（社区）公共服务工作时间 1 年。
- 5、投入村（社区）公共服务经费 33 万元。
- 6、群众认可度 80%，
-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5\%$ 。
- 8、鲜渡镇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村（社区）服务群众专项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 2023 年村（社区）服务群众专项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

5号文件),于2023年1月30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2.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

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2023 年，鲜渡镇人民政府严守生态环保“绿线”。摸清底数、强化宣传全面打好蓝天 碧水净土保卫战。严防“五烧”（腊肉、火炮、桔秆、垃圾）宣传不缺一人，巡逻不留死角，查处不留情面全面开展河长制工作，水资源保护做好宣传引导，做好饮用水源保护，修建隔离网 1200 米水域岸线管理严查非法采砂施工、水污染防治严查偷排漏排直排，重查排污，特别是场镇雨污分流，污水入管网收集率提升，（污水处理达标排放）、排查粪便、农药、化肥、塑料对土壤面源污染，水生态修复接受省进驻式督察、执法管理打击非法捕捞行为，开展镇级巡河 33 次、村级巡河 123 次，巡查发现问题全部整改到位。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四清四美”攻坚行动，实施意识提升、厕所革命、污水治理、村庄清洁、家庭洁美”五大行动”。高标准开展农村厕所革命。目前建“厕所革命”100 户，正在实施过程中。组建环境卫生保洁队伍 7 支，建立督查通报、“红黑榜”评定等机制 4 个。统筹推进黑臭水体治理、垃圾分类减量和就地资源化利用。开展全域无垃圾活动，实现村容村貌干净整洁、环境优美。创建“干净、优美、整洁”的人居环境，推动了全镇风貌持续提升、美丽蝶变。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村（社区）服务群众专项工作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

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村（社区）服务群众专项工作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鲜渡镇人民政府完成了上级机关关于村（社区）服务群众专项工作任务，确保了各村（社区）服务群众专项工作的经费投入，各村（社区）及时完成了服务群众专项工作任务，鲜渡镇通过“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的实施，确保了鲜渡镇村（社区）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村（社区）整体安全、社会稳定、环境干净整洁，社会公众投诉没有，服务群众满意度 95%，群众认可度 80%，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村（社区）服务群众专项工作经费”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村（社区）党建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村（社区）服务群众专项工作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

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年村（社区）服务群众专项工作经费指标值：

- 1、公共设施维护1次/村社区以上。
- 2、开展为民服务活动2次/村（社区）以上、聘请环境保洁人员3人/村（社区）以上。
- 3、为民服务工作人员到位率100%。
- 4、村（社区）公共服务工作时间1年。
- 5、投入村（社区）公共服务经费33万元。
- 6、群众认可度80%，
-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5\%$ 。
- 8、鲜渡镇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经费项目于2023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

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16分，自评得分14.5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100%。

四、评价结论

2024年7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年村（社区）服务群众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年村（社区）服务群众

专项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5 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2023 年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公共设施维护了 1 次/村社区，开展了各类为民服务活动 2 次/村社区，聘请了环境保洁人员 3 人/村社区，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33 万元以内。鲜渡镇通过“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的实施，确保了鲜渡镇村（社区）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村（社区）整体安全、社会稳定、环境干净整洁，社会公众投诉没有，服务群众满意度 85%，群众认可度 80%，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鲜渡镇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还存在专职管理人员不足，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个别地方程序不规范、资料不齐全、项目实施不准确、资金使用不够对路，监督力度还需进一步提高，项目政策宣传不理想，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1、培养高素质的专职管理人员，提高项目实施的管理力度。2、加强服务群众项目实施的业务培训，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水平。3、进一步加大服务群众项目实施的检查力度，降低项目资金违纪违规率。4、全面深入开展党群、干群一家亲活动，把村（社区）服务群众项目政策宣传到位，进一

步提高社会和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7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 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鲜渡镇政府工作安排，在全镇 7 个村、社区开展法律顾问活动，积极向鲜渡镇的全体群众提供了法律咨询、法律援助。按时鲜渡镇法律服务工作任务。

3、主管部门职能。在全镇 7 个村、社区开展法律顾问服务活动，积极向鲜渡镇的全体群众提供了法律咨询、法律援助。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扎实开展法律服务活动。按照鲜渡镇政府工作安排，在全镇7个村、社区开展法律顾问活动，积极向鲜渡镇的全体群众提供了法律咨询、法律援助。聘请法律顾问1人以上，开展群众法律服务工作覆盖率100%，确保鲜渡镇人民的合法权益得到法律有效保护。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2023年法律顾问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2023年部门预算和2023-2025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2023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鲜渡镇2023年法律顾问经费”2.05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聘请法律顾问1人以上。在7个村（社区）实施法

律顾问、法律援助。

2、开展群众法律服务工作覆盖率 100%。

3、法律服务工作时间及时。

4、投入法律顾问经费 2.05 万元。

6、人民的合法权益得到法律有效保护，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5\%$ 。

8、鲜渡镇法律顾问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

种方法对“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 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

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法律顾问运行

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鲜渡镇人民政府完成了上级机关关于法律顾问工作任务，全年聘请了法律顾问 1 人，开展了法律宣传 2 次，在全镇 7 个村、社区开展法律服务活动，积极向鲜渡镇的全体群众提供了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特别是弱势群体的法律需求得到有效援助。法律咨询、法律援助工作开展及时，确保了各法律顾问工作的经费投入，及时完成了鲜渡镇法律服务工作任务，法律顾问工作正常运行，受益人群满意度 95%，人民的合法权益得到法律有效保护。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法律顾问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法律顾问工作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指标值，聘请法律顾问 1 人以上。在 7 个村（社区）实施法律顾问、法律援助开展群众法律服务工作覆盖率 100%。法律服务工作时间及时。投入法律顾问经费 2.05 万元人民的合法权益得到法律有效保护，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5%。鲜渡镇法律顾问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法律顾问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5 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鲜渡镇全镇 7 个村社区向群众提供了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特别是弱势群体的法律需求得到有效援助，受益人群满意度 95%，人民的合法权益得到法律有效保护，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鲜渡镇法律顾问工作还存在，法律宣传不够全面，部分群众的法律援助需求没有得到彻底满足的问题。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针对以上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大法律宣传力度，尽量确保全民知法、懂法、守法，进一步加大法律咨询、法律援助力度，尽力满足群众的法律援助需求。

附件 8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工委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 2023 年工委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关于乡镇关工委工作安排，保障乡镇关工委工作正常运行，确保

鲜渡镇社会安定、弱势群体生活幸福。按时鲜渡镇关心关爱工作任务。

3、主管部门职能。及时开展关心关爱活动，确保鲜渡镇社会安定、弱势群体生活幸福。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扎实开展弱势群体关心关爱活动。保障乡镇关工委工作正常运行，确保鲜渡镇社会安定、弱势群体生活幸福。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 2023 年工委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鲜渡镇 2023 年工委工作经费”4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在全镇 7 个村社区，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活动 4 次以上。

2、关爱对象覆盖率 95%以上。

3、鲜渡镇关工委工作总投入资金 4 万元。

4、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活动时效 12 月。

5、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5\%$ 。

6、鲜渡镇关工委工作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

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年工委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2023年工委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2023年部门预算和2023-2025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2023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于2023年1月30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工委工作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

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工委工作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鲜渡镇人民政府完成了上级机关关于工委工作任务，保障了镇关工委工作正常运行，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活动 4 次，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活动时效 12 月，保障了弱势群体安全、生活稳定，确保了鲜渡镇社会安定、人民幸福。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5\%$ ，群众认可度 85%，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工委工作经费”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工委工作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工委工作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工委工作相关人员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工委工作经费指标值：在全镇 7 个村社区，开展

送温暖、献爱心活动4次以上。关爱对象覆盖率95%以上。鲜渡镇关工委工作总投入资金4万元。群众认可度85%，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5%。鲜渡镇关工委工作项目于2023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16分，自评得分15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100%。

四、评价结论

2024年7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年工委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年工委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98.5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鲜渡镇按乡镇关工委工作职责要求，保障了镇关工委工作正常运行，弱势群体安全、生活稳定，确保了鲜渡镇社会安定、人民幸福。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活动时效12月，受益群众满意度95%。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鲜渡镇关工委还存在没有专职机构，关爱活动不够专业，关爱工作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深入走访调查群众还不全面，个别弱势群体关爱帮扶不够。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1、加强

关爱工作人员履职能力培训，2、进一步提高关爱工作质量，3、全面深入开展干群一家亲活动，把温暖送到每一个弱势群体身边，进一步提高社会和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9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基层人防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 2023 年基层人防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鲜渡镇制定人民防空可行的方案，确保人口疏散有序进行，设立标设牌，加强对村民的宣传引

导，加强人防政策和人防知识培训，有效增强广大群众的防止灾难观念和意识，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3、主管部门职能。制定人民防空可行的方案，设立标设牌，加强对村民的宣传引导，加强人防政策和人防知识培训，有效增强广大群众的防止灾难观念和意识，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制定人民防空可行的方案，设立标设牌，加强对村民的宣传引导，加强人防政策和人防知识培训，有效增强广大群众的防止灾难观念和意识，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 2023 年基层人防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

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鲜渡镇 2023 年基层人防工作经费” 13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人防工作人员培训 2 次。
- 2、召开人防工作会议、人防演练次数 2 次以上。
- 3、参加培训人员到位率 95%以上、培训达标率均在 95%以上。
- 4、基层人民工空经费投入 1 万元。
- 6、有效提高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持续增强群众安全意识。
-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2\%$ 。
- 8、鲜渡镇基层人防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

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年基层人防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2023年基层人防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2023年部门预算和2023-2025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2023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于2023年1月30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基层人防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 年制定人民防空可

行的方案，设立标设牌，加强对村民的宣传引导，加强人防政策和人防知识培训，有效增强广大群众的防止灾难观念和意识，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基层人防工作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基层人防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制定了可行的“基层人民防空”实施方案，设立了标设牌，进行人员防空法律法规和防空防止灾难知识宣传，加强了对村民的宣传引导，加强了人防政策和人防知识培训，基层人防工作开展及时，通过项目的实施，人民防空法律法规和防空防止灾难知识宣传覆盖率达到 100%，有效增强了广大群众的防止灾难观念和意识，确保了灾难时期群众疏散有序进行，确保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了基层人防工作任务，受益群众满意度 92%，有效提高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持续增强群众安全意识，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基层人防工作经费”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基层人防运行用

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基层人防工作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基层人防工作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基层人防工作经费指标值：人防工作人员培训 2 次。召开人防工作会议、人防演练次数 2 次以上。参加培训人员到位率 95%以上、培训达标率均在 95%以上。基层人民工空经费投入 1 万元。有效提高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持续增强群众安全意识。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2%。鲜渡镇基层人防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基层人防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

等方法，对“2023年基层人防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98.2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鲜渡镇2023年制定了可行的“基层人民防空”实施方案，设立了标设牌，进行人员防空法律法规和防空防止灾难知识宣传，加强了对村民的宣传引导，加强了人防政策和人防知识培训，基层人防工作开展及时，通过项目的实施，人民防空法律法规和防空防止灾难知识宣传覆盖率达到100%，有效增强了广大群众的防止灾难观念和意识，确保了灾难时期群众疏散有序进行，确保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了基层人防工作任务，受益群众满意度92%，有效提高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持续增强群众安全意识，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鲜渡镇防空避难场所功能简单，数量有效的问题，个别工作人员重视不够，基层人防质量不理想，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1、积极向上级政府汇报沟通，力争建立功能齐全，容量够用的防空避难场所，以满足鲜渡镇人民防空工作的需求，2、教育基层人防服务工作人员，认真学习基层人防专业技能，提高基层人防工作质量。

附件 10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纪检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 2023 年纪检专项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开展，确保党风、政风的大转变。保障纪检监察工作正常运行，确保鲜渡镇党风廉政风清气正。

3、主管部门职能。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开展，确保党风、政风的大转变，确保鲜渡镇党风廉政风清气正。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开展，确保党风、政风的大转变，确保鲜渡镇党风廉政风清气正。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 2023 年纪检专项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鲜渡镇 2023 年纪检专项经费” 13.5355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相关会议次数 6 次以上。
- 2、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调研 2 次以上。
- 3、立案办结率 90%以上，问题线索处置率 95%以上。
- 4、鲜渡镇纪检工作总投入资金 13.5355 万元。

5、党纪党风明显转变。

6、群众满意度 $\geq 92\%$ 。

7、鲜渡镇纪检工作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纪检专项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

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 2023 年纪检专项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

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认真开展好党的二十大精神、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全会及市委五届五次、六次全会、县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的宣传教育。通过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开展，促进了党员干部“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真正做到学以致用、用以促学、学用相长”。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加强了党风廉政教育和惩罚体系建设，加大了违法违纪案件的查处力度，一年来已立案查处 3 件；同时对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抽查电话 12340 正确对待，如实回答反馈意见。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纪检专项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

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纪检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鲜渡镇人民政府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工作 6 次，完成纪检监察案件 3 件，案件完成率 100%，办案人员工作激情高，确保了鲜渡镇党风廉政建设环境良好，完成了纪检监察工作任务，保障了鲜渡镇党风廉政风清气正，做到了有案必查，及时办结，减少辖区案件发生率，长期发挥了反腐倡廉警示作用，群众满意度 $\geq 92\%$ ，党纪党风明显转变。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纪检专项经费”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纪检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纪检专项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纪检工作相关人员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

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年纪检专项经费指标值：

- 1、相关会议次数6次以上。
- 2、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调研2次以上。
- 3、立案办结率90%以上，问题线索处置率95%以上。
- 4、鲜渡镇纪检工作总投入资金13.5355万元。
- 5、党纪党风明显转变。
- 6、群众满意度 $\geq 92\%$ 。

7、鲜渡镇纪检工作项目于2023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16分，自评得分15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100%。

四、评价结论

2024年7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年纪检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年纪检专项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98.2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调研2次，召开了相关会议次数6次，立案办结率90%，问题线索处置率95%，纪检监察工作开展及时，

两代会项目资金控制在 13.5355 万元以内。办案人员工作激情高，确保了鲜渡镇党风廉政建设环境良好，完成了纪检监察工作任务，保障了鲜渡镇党风廉政风清气正，做到了有案必查，及时办结，减少辖区案件发生率，长期发挥了反腐倡廉警示作用，群众满意度 $\geq 92\%$ ，党纪党风明显转变。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鲜渡镇纪检工作还存在专职工作人员不足，纪检监察力度还需进一步提高，党员干部违纪违规现象在一些地方和领域时有发生，个别纪检监察案件办结质量不很理想，党风廉政建设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1、进一步加强党员干部的廉政建设教育，提高他们的模范遵纪守法意识，2、进一步开展大学习大讨论活动，竖立党员干部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加强党员干部人生观、世界观改造。3、进一步抽调高素质的干部充实到纪检监察队伍，加大宣传教育力度，治病救人，降低党员干部违纪违规率。4、全面深入开展党群、干群一家亲活动，密切党群、干群关系，进一步提高社会和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11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两代会及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 2023 年两代会及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人大关于镇镇两代会工作安排，保障镇镇两代会工作经费及时满足党代会、人代会胜利召开的需求，确保鲜渡镇两代会顺利召开，确保两代会代表参政议政开展，确保民意通达畅通，确保代表议案落到实处。

3、主管部门职能。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人大关于镇镇两代会工作安排，保障镇镇两代会工作正常运行，确保鲜渡镇民意通达畅通。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人大关于镇镇两代会工作安排，召开党代会、人代会2次以上，代表到会率95%以上，保障镇镇两代会工作经费及时满足党代会、人代会胜利召开的需求，确保鲜渡镇两代会顺利召开，确保两代会代表参政议政开展，确保民意通达畅通，确保代表议案落到实处。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2023年两代会及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2023年部门预算和2023-2025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2023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鲜渡镇2023年两代会及工作经费”13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召开两代会2次以上。

- 2、代表到会率 95%以上。
- 3、两代会的决定决议执行落实率 90%以上。
- 4、鲜渡镇两代会及工作总投入资金 11.10 万元。
- 5、乡两代会工作开展时间 1 年，
- 6、群众满意度 $\geq 95\%$ 。
- 7、鲜渡镇两代会及工作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两代会及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 2023 年两代会及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

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 年召开党代会、人代会 2 次以上，代表到会率 95%以上，保障镇镇两代会工作经费及时满足党代会、人代会胜利召开的需求，确保鲜渡镇两代会顺利召开，确保两代会代表参政议政开展，确保民意通达畅通，确保代表议案落到实处。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

两代会及工作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两代会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召开党代会、人代会 2 次以上，代表到会率 95%以上，两代会工作开展及时，两代会项目资金投入 11.10 万元。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镇镇两代会工作经费及时满足党代会、人代会胜利召开的需求，确保鲜渡镇两代会顺利召开，确保两代会代表参政议政开展，确保民意通达畅通，确保代表议案落到实处。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两代会及工作经费”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两代会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两代会及工作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两代会工作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

（渠财预【2023】5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年两代会及工作经费指标值：召开两代会2次以上。代表到会率95%以上。两代会的决定决议执行落实率90%以上。鲜渡镇两代会及工作总投入资金11.10万元。乡两代会工作开展时间1年，群众满意度 $\geq 95\%$ 。鲜渡镇两代会及工作项目于2023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镇镇两代会工作经费及时满足党代会、人代会胜利召开的需求，确保鲜渡镇两代会顺利召开，确保两代会代表参政议政开展，确保民意通达畅通，确保代表议案落到实处。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16分，自评得分15.5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100%。

四、评价结论

2024年7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年两代会及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年两代会及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98.5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代表到会率达到了95%，两代会的决定决议执行落实率95%，两代会代表满意度95%，乡两代会工作开展时间1年，保障了鲜渡镇党代会、人代会工作运行正常，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了

两代会工资任务，保证了民意上达畅通，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鲜渡镇两代会还存在少数代表履职能力不够高，议案办理代表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深入调查群众还不够。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一是加强代表履职能力培训，二是进一步提高议案办理质量，三是全面动员两代会代表进一步深入群众，全面调查，把民生民意代给两代会。

附件 12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 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 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

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2023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于2023年1月30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关于乡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安排，聘请了必要的安全劝导员，维护了道路安全，交通正常通行，消除了安全隐患，减少了交通安全事故发生。

3、主管部门职能。维护了道路安全，交通正常通行，消除了安全隐患，减少了交通安全事故发生。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关于乡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安排，聘请必要的安全劝导员，在全镇7个村（社区）交通安全劝导24次，全面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劝导工作，全面消除交通安全隐患，减少交通事故发生，确保道路安全畅通。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

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 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鲜渡镇 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13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交通安全劝导 24 次。
- 2、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涉及 7 个村（社区）。
- 3、交通秩序状况提升 85%。
- 4、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投入 3.60 万元。
- 6、交能通畅率 95%，
- 7、群众满意度 $\geq 96\%$ 。
- 8、鲜渡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

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 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

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 年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关于乡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安排，聘请了必要的安全劝导员，在全镇 7 个村（社区）设置了交通安全劝导点 10 个，全面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劝导工作，全面消除了交通安全隐患，减少了交通事故发生，确保了道路安全畅通。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法律顾问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鲜渡镇人民政府在全镇 7 个村（社区）开展了交通安全劝导 24 次，聘请了农村公路交通安全劝导员，全面开展了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劝导工作，项目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 3.60 万元。鲜渡镇通过道路特别是农村道路的安全出行的劝导的实施。保障了乡镇道路交通安全，全面消除了交通安全隐患，确保了道路安全畅通。没有发生过重大交通安全事故，群众满意度达到 96%，农村道路安全畅通，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法律顾问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劝导人员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指标

值：交通安全劝导 24 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涉及 7 个村（社区）。交通秩序状况提升 85%。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投入 3.60 万元。交能通畅率 95%。鲜渡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了乡镇道路交通安全，全面消除了交通安全隐患，确保了道路安全畅通。没有发生过重大交通安全事故，群众满意度 \geq 96%，农村道路安全畅通，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6 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鲜渡镇政府，2023 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劝导员工作，7 个村开展交通安全劝导 24 次，劝导员到岗到位率达到 95%，对鲜渡镇道路特别是农村道路的安全出行进行不定期的劝导。保障了乡镇道路交通安全，全面消除了交通安全隐患，确保了道路安全畅通。没有发生过重大交通安全事，故群众满意度达到 96%，群众认可度 85%。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鲜渡镇在专职管理人员不足，个别村（社区）重视不够，各项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法律法规政策宣传不理想，个别村组监督防范不够好，不利于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的现象时有发生，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1、培养高素质的道路交通安全劝导专职管理工作人员，提高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质量。2、培养村组干部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履职能力，及时防范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中的不利因素。3、大力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法律法规宣传，把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知识送到群众心上，提高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13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

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2023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于2023年1月30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鲜渡镇各村、社区，按照渠县县委等上级机关，关于“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安排，聘请公路养护人员1人以上/村社区，对鲜渡镇辖区内的农村道路进行维修维护，保障镇道路交通安全，全面消除交通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

3、主管部门职能。保障镇道路交通安全，全面消除交通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对鲜渡镇辖区内的农村道路进行维修维护，保障镇道路交通安全，全面消除交通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方便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

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鲜渡镇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28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7 个村、社区公路维护养护，乡道养护里程数 22 公里，村道养护里程数 51 公里，桥梁养护里程数 153 米。

2、聘请公路养护人员 1 人以上/村社区。

3、公路路面破损率 \leq 5%。

4、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投入 28 万元。

6、日常破损路面修复时间小于 15 天，交能通畅率 100%，

7、群众满意度 \geq 95%。

8、鲜渡镇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

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2023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于2023年1月30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

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鲜渡镇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在全镇 7 个村（社区）全面开展，项目实施过程中，7 个村、社区公路维护养护，乡道养护里程数 22 公里，村道养护里程数 51 公里，桥梁养护里程数 153 米。项目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28 万元以内，保障乡镇道路交通安全，全面消除交通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不发生过大交通安全事故，项目完成了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指标值：

- 1、7 个村、社区公路维护养护，乡道养护里程数 22 公里，村道养护里程数 51 公里，桥梁养护里程数 153 米。
- 2、聘请公路养护人员 1 人以上/村社区。
- 3、公路路面破损率 $\leq 5\%$ 。
- 4、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投入 28 万元。
- 6、日常破损路面修复时间小于 15 天，交能通畅率 100%，
- 7、群众满意度 $\geq 95\%$ 。
- 8、鲜渡镇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该项指标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

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5 分。鲜渡镇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 2023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工作安排，在全镇 7 个村（社区）全面开展，项目实施过程中，7 个村、社区公路维护养护，乡道养护里程数 22 公里，村道养护里程数 51 公里，桥梁养护里程数 153 米。聘请公路养护人员 1 人以上/村社区。公路路面破损率 $\leq 5\%$ 。通过开展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工作，保障了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正常运行，全面消除了安全隐患，确保了道路安全畅通。没有发生过重大交通安全事，故群众满意度达到 95%，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鲜渡镇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工作，还存在专职养护人员不足，个别村（社区）重视不够，各项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法律法规政策宣传不理想，个别村组监督防范不够好，不利于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的现象时有发生，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1、培养高素质的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工作人员，提高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工作质量。2、培养村组干部道路交通安全管

理履职能力，及时防范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中的不利因素。3、大力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法律法规宣传，把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知识送到群众心上，提高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14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 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县政府 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要求，保障脱贫村和乡村振兴重点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和农旅融合示范村工作经费正常开展，巩固贫困村各项脱贫工作成果，确保乡村振兴工作任务全面完成。

3、主管部门职能。积极开展乡村振兴工作，加快产业结构调整，促进种植业、养殖业、服务业快速发展，改善村容村貌，提高村民生活水平。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关于乡镇乡村振兴村工作安排，下派2名驻村第一书记，下派4名驻村工作队员，在全镇脱贫村和乡村振兴重点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和农旅融合示范村，开展乡村振兴工作，巩固贫困村各项脱贫工作成果，带动全乡乡村振兴工作共同开展，确保鲜渡乡乡村振兴工作任务全面完成。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2023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2023年部门预算和2023-2025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2023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

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鲜渡镇2023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13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村个数3个。
- 2、村容村貌明显改善。
- 3、乡村振兴工作时间12个月。
- 4、投入乡村振兴经费6万元。
- 6、下派乡村振兴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员到位率100%。
-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5\%$ 。
- 8、户居环境有效改善，群众生活质量持续好转。
- 8、鲜渡镇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于2023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

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2023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2023年部门预算和2023-2025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2023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于2023年1月30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

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 年积极推进乡村振兴。坚持以点带面、整体推动的思路，以沿江沿路沿滩 3 条产业示

范带为主，建立镇级示范 1 个、村级高产攻关点 6 个。完成玉豆复合种植 7280 亩(种大豆 4180 亩)、水稻 11780 亩、高粱 296 亩、红薯 5450 亩、杂粮 550 亩。强化企业招引，持续加大精准招商力度，促进“东欣电子有限公司”、“安琪儿玩具厂”在鲜落地，建设了“共富工坊”，推进“聚元药业”在金花种植药材 10 亩，“中江榨菜”达成订单合作意向，宝塔村种植 200 亩。扎实推进市场主体培育，加强摸底调研，特别排查辖区未登记注册的经营主体，建立健全市场主体培育底册，积极引导商户合规经营，支持符合条件的商户进行“个转企”，累计新增 35 家个体户、6 家企业。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乡村振兴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 年，以沿江沿路沿滩 3 条产业示范带为主，建立镇级示范 1 个、村级高产攻关点 6 个。完成玉豆复合种植 7280 亩(种大豆 4180 亩)、水稻 11780 亩、高粱 296 亩、红薯 5450 亩、杂粮 550 亩。强化企业招引，持续精准招商力度，促进“东欣电子有限公司”、

“安琪儿玩具厂”在鲜落地，建设了“共富工坊”，推进“聚元药业”在金花种植药材 10 亩，“中江榨菜”达成订单合作意向，宝塔村种植 200 亩。扎实推进市场主体培育，加强摸底调研，特别排查辖区未登记注册的经营主体，建立健全市场主体培育底册，积极引导商户合规经营，支持符合条件的商户进行“个转企”，累计新增 35 家个体户、6 家企业。通过项目的实施，全面完成乡村振兴工作任务，脱贫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农旅融合示范村撂荒地整治有效开展，水稻高产种植、玉米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再生稻、秋洋芋种植有效推进，确保鲜渡镇种植业、养殖业、服务业等各项产业有序发展，不断推动鲜渡镇集体经济、家庭经济快速发展。户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村容村貌得到有效提升。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乡村振兴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

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指标值：

- 1、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村个数 3 个。
- 2、村容村貌明显改善。
- 3、乡村振兴工作时间 12 个月。
- 4、投入乡村振兴经费 6 万元。
- 6、下派乡村振兴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员到位率 100%。
-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5\%$ 。
- 8、户居环境有效改善，群众生活质量持续好转。

8、鲜渡镇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5 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鲜渡镇政府，2023 年乡村振兴村工作，鲜渡镇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乡村振兴工作安排，全年在 3 个村、社区重

点开展乡村振兴活动，保障了脱贫村和乡村振兴重点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和农旅融合示范村工作经费正常开展，乡村振兴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6万元以内。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了脱贫村和乡村振兴重点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和农旅融合示范村工作经费正常开展，巩固了贫困村各项脱贫工作成果，确保了乡村振兴工作做出成效，受益人群满意度90%，群众认可度80%，通过项目的实施，鲜渡镇脱贫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农旅融合示范村撂荒地整治、玉米、油菜、大豆产业有效开展，户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村容村貌得到有效提升。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鲜渡镇个别村委会乡村振兴工作点子不多、缺乏创新意识等存在的问题。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脱贫村和乡村振兴重点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干部的政治思想学习和业务技能学习，特别是加强他们的乡村振兴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他们的办事能力和办事效率，促进鲜渡镇乡村振兴工作更加完美。

附件 15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经费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 2023 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渠县县委等上级机关关于乡镇党建工作安排，保障乡镇党建工作正常运行，确保鲜渡镇党建工作做出成效。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开展党员学习、讨论活动，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活动日、组织生活会等活动。确保鲜渡镇完成党建工作任务。

3、主管部门职能。扎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党风廉政教育和惩戒体系建设，保障鲜渡镇党建工作正常运行，确保鲜渡镇各完成党建工作任务。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

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扎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惩戒体系建设，保障党建工作正常运行，开展党员学习、讨论活动6次，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活动日、组织生活会等12次活动，确保鲜渡镇各完成党建工作任务。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2023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2023年部门预算和2023-2025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2023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鲜渡镇2023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经费”3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活动12次以上。
- 2、开展党员学习、讨论活动6次以上。
- 3、政府机关党员干部政治思想合格率95%及以上。
- 4、鲜渡镇党建工作总投入资金3万元。
- 5、机关党员干部思想觉悟明显提高。

6、机关党员满意度 $\geq 90\%$ 。

7、鲜渡镇党建工作项目于2023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

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 2023 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

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2023 年，认真开展好党的二十大精神、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全会及市委五届五次、六次全会、县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的宣传学习。通过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开展，促进了党员干部“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真正做到学以致用、用以促学、学用相长”。一是组织工作方面。严格履行党组织书记“第一责任人”职责，召开 4 次党委会专题研究基层党建工作，制定党建工作年度任务清单，全全面推行“头雁指数”考核评比，分类逐项具体目标到相关部门、明确责任到责任人员，推动党建工作各项重点任务落到实处。二是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加强了党风廉政教育和惩戒体系建设，加大了违法违纪案件的查处力度，对

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抽查电话 12340 正确对待，如实回答反馈意见。开展党员学习、讨论活动 6 次以上/。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活动日、组织生活会 12 次以上/。党员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覆盖率 95%，村、社区在家党员干部参加政治思想学习率 90%以上。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乡镇(街道办)党建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鲜渡镇人民政府完成了上级机关关于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任务，确保了各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的经费投入各完成党建工作任务，保障党建工作正常运行，开展党员学习、讨论活动 6 次，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活动日、组织生活会等 12 次活动，全体党员思想觉悟得到了一定提高，及时完成了鲜渡镇党建工作项目任务，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正常运行，机关党员干部满意 90%，村、社区在家党员干部政治思想觉悟明显提高，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经费”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乡镇(街道办)党建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经费指标值:

- 1、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活动 12 次以上。
- 2、开展党员学习、讨论活动 6 次以上。
- 3、政府机关党员干部政治思想合格率 95%及以上。
- 4、鲜渡镇党建工作总投入资金 3 万元。
- 5、机关党员干部思想觉悟明显提高。
- 6、机关党员满意度 $\geq 90\%$ 。
- 7、鲜渡镇党建工作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年7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年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98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鲜渡镇各，通过开展上党课、党员教育、党员学习、讨论活动，全体党员思想觉悟得到了一定提高，及时完成了鲜渡镇党建工作项目任务，乡镇(街道办)党建工作正常运行，机关党员满意度90%，村、社区在家党员干部政治思想觉悟明显提高，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鲜渡镇个别党员学习热情不够高，个别党员思想僵化、创新意识差等问题存在。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党建工作，对保落后党员进行单独谈话，单独学习，发现问题，立行立改，鼓励全体党员共同进步，共向未来，为实现伟大的中国梦作出贡献。

附件 16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 2023 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安排，保障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正常运行，全面消除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

3、主管部门职能。积极开展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全面消除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关于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安排，开展道路维护2次，保障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正常运行，全面消除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2023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2023年部门预算和2023-2025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2023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鲜渡镇2023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13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道路维护24次以上。
- 2、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涉及7个村（社区）。
- 3、道路维护达标率95%及以上。
- 4、交通安全畅通率95%及以上
- 5、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投入3万元。
- 6、有效提升道路安全通行
- 7、群众满意度 \geq 95%。
- 8、鲜渡乡镇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经费项目于2023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

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 2023 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鲜渡镇人民政府，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安排，保障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正常运行，全面消除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项目实施过程中，开展道路维护 2 次，开展了安全生产督促、安全隐患排查 12 次，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极大地方便了群众生产生活出行，保障乡镇道路交通

安全管理正常运行，全面消除交通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 年在全镇 7 个村（社区）全面开展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保障乡镇道路交通安全，全面消除交通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项目实施过程中，道路维护 24 次，开展了安全生产督促、安全隐患排查，开展了安全生产督促、安全隐患排查，项目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3 万元以内。极大地方便了群众生产生活出行，保障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正常运行，全面消除交通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

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指标值：

- 1、道路维护 24 次以上。
- 2、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涉及 7 个村（社区）。
- 3、道路维护达标率 95%及以上。
- 4、交通安全畅通率 95%及以上
- 5、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投入 3 万元。
- 6、有效提升道路安全通行
- 7、群众满意度 \geq 95%。

8、鲜渡乡镇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年7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年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98.5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年7个村（社区）全面开展，保障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正常运行，全面消除交通安全隐患，确保道路安全畅通。项目实施过程中，道路维护24次，开展了安全生产督促、安全隐患排查，开展了安全生产督促、安全隐患排查，项目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3万元以内。通过项目的实施，极大地方便了群众生产生活出行，保障了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正常运行，全面消除了交通安全隐患，确保了道路安全畅通。没有发生过重大交通安全事，有效提升了道路通行效率，故群众满意度达到95%，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鲜渡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还存在专职管理人员不足，个别村（社区）重视不够，各项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法律法规政策宣传不理想，个别村组监督防范不够好，不利于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的现象时有发生，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1、培养高素质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专职管理人员，提高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质量。2、培养村组干部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履职能力，及时防范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中的不利因素。3、大力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法律法规宣传，把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知识送到群众心上，提高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17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 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等上级机关关于乡镇住读、乡村振兴工作安排，保障乡镇住读、乡村振兴工作正常开展，确保鲜渡镇全员住读、按时完成乡村振兴工作任务。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建立健全了干部驻读、乡村振兴工作制度，保障了全员驻读，全面参与乡村振兴工作。

3、主管部门职能。积极开展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积极开展乡村振兴工作，加快产业结构调整，促进种植业、养殖业、服务业快速发展，改善村容村貌，提高村民生活水平。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关于乡镇住读乡村振兴工作安排，40名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全员驻读，确保住读乡村振兴工作正常运行，积极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巩固贫困村各项脱贫工作成果，带动全乡乡村振兴工作共同开展，确保鲜渡乡乡村振兴工作任务全面完成。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 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鲜渡镇 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30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2023 年住读 40 人。
- 2、乡村振兴对象的覆盖率 100%。
- 3、住读人员到位率 100%。
- 4、乡村振兴总投入 30 万元。
- 5、对住读工作群众认可度 95%，
- 6、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7、鲜渡镇住读乡村振兴工作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

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 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3-2025 年 部门三年滚动预算规划的通知》渠财预〔2022〕179 号编制并申报，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编制预算，经 2023 年县、镇两级人代会审核通过，报经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

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达州市渠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

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 年积极开展驻读乡村振兴工作，确保鲜渡镇种植业、养殖业、服务业等各项产业有序发展，不断推动鲜渡镇集体经济、家庭经济快速发展。坚持以点带面、整体推动的思路，以沿江沿路沿滩 3 条产业示范带为主，建立镇级示范 1 个、村级高产攻关点 6 个。完成玉豆复合种植 7280 亩(种大豆 4180 亩)、水稻 11780 亩、高粱 296 亩、红薯 5450 亩、杂粮 550 亩。强化企业招引，持续精准招商力度，促进“东欣电子有限公司”、“安琪儿玩具厂”在鲜落地，建设了“共富工坊”，推进“聚元药业”在金花种植药材 10 亩，“中江榨菜”达成订单合作意向，宝塔村种植 200 亩。扎实推进市场主体培育，加强摸底调研，特别排查辖区未登记注册的经营主体，建立健全市场主体培育底册，积极引导商户合规经营，支持符合条件的商户进行“个转企”，累计新增 35 家个体户、6 家企业。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住读乡村振兴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

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 年积极开展驻读乡村振兴工作，确保了鲜渡镇 40 人全员住读，按时完成乡村振兴工作任务，建立健全了干部驻读、乡村振兴工作制度，项目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 30 万元。全体住读人员到位率 100%，乡村振兴政策宣传、落实率 100%，受益群众满意度 95%，群众认可度 85%，确保鲜渡镇种植业、养殖业、服务业等各项产业有序发展，不断推动鲜渡镇集体经济、家庭经济快速发展。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批复（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指标值：

- 1、2023 年住读 40 人。
- 2、乡村振兴对象的覆盖率 100%。
- 3、住读人员到位率 100%。
- 4、乡村振兴总投入 30 万元。
- 5、对住读工作群众认可度 95%，
- 6、群众满意度 $\geq 90\%$ 。

7、鲜渡镇住读乡村振兴工作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住读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5 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 年鲜渡镇人民政府，积极开展驻读乡村振兴工作，确保了鲜渡镇 40 人全员住读，按时完成乡村振兴工作任务，建立健全了干部驻读、乡村振兴工作制度，项目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 30 万元。全体住读人员到位率 100%，乡村振兴政策宣传、落实率 100%，受益群众满意度 95%，群众认可度 85%，通过项目的实施，全面

完成乡村振兴工作任务，脱贫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农旅融合示范村撂荒地整治有效开展，水稻高产种植、玉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再生稻、秋洋芋种植有效推进，确保鲜渡镇种植业、养殖业、服务业等各项产业有序发展，不断推动鲜渡镇集体经济、家庭经济快速发展。巩固了贫困村各项脱贫工作成果，户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村容村貌得到有效提升。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鲜渡镇个别地方个别地方乡村振兴行动迟缓，个别干部乡村振兴点子不多，创新意识差等问题存在。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优化干部队伍，对保全体干部进行业务培训和思想改造，工作中加大督查力度，发现问题，立行立改，促使鲜渡乡乡村振兴工作做得更好。

附件 18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大坵村农村道路硬化及覆盖加宽 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农村道路硬化及覆盖加宽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资环[2023]157号编制并申报，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鲜渡镇人民政府投入资金300万元，搞好农村公路建设，确保鲜渡镇农村公路畅通，鲜渡镇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

3、主管部门职能。搞好农村公路建设，确保鲜渡镇农村公路畅通，鲜渡镇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辦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鲜渡镇人民政府投入资金300万元，搞好农村公路建设，确保鲜渡镇农村公路畅通，鲜渡镇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农村道路硬化及覆盖加宽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资环[2023]157号编制并申报“鲜渡镇农村道路硬化及覆盖加宽资金”300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公路硬化0.7公里，覆盖加宽公里数4.3公里。
- 2、覆盖加宽宽度4.5米，覆盖加宽厚度、公路硬化厚度18公分，公路硬化宽度3.5米。
- 3、2023年大坵村公路覆盖加宽质量达标率98%及以上。
- 4、2023年大坵村公路硬化项目质量达标率95%及以上
- 5、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投入300万元。
- 6、有效确保鲜渡镇农村公路畅通，鲜渡镇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
- 7、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8、鲜渡镇2023年大坵村公路硬化及覆盖加宽于2022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农村道路硬化及覆盖加宽资金”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农村道路硬化及覆盖加宽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资环[2023]157 号编制并申报，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农村道路硬化及覆盖加宽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鲜渡镇人民政府投入资金 300 万元，在鲜渡镇大坵村开展公路建设，有效确保鲜渡镇大坵村农村公路畅通，鲜渡镇大坵村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群众满意度 $\geq 90\%$ 。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农村道路硬化及覆盖加宽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农村道路硬化及覆盖加宽资金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鲜渡镇按照 2023 年大坵村公路硬化及覆盖加宽工作安排，公路硬化 0.7 公里，覆盖加宽公路 4.3 公里，公路覆盖加宽至 4.5 米，厚度 18 公分以上，公路硬化 3.5 米宽、18 公分厚，公路硬化质量验收合格率、覆盖加宽质量验收合格率均是 98% 以上，公路硬化及覆盖加宽工程项目实施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300 万元以内。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农村道路硬化及覆盖加宽资金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乡 2023 年农村道路硬化

及覆盖加宽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道路应急维修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资金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 年大坵村公路硬化及覆盖加宽

1、公路硬化 0.7 公里，覆盖加宽公里数 4.3 公里。

2、覆盖加宽宽度 4.5 米，覆盖加宽厚度、公路硬化厚度 18 公分，公路硬化宽度 3.5 米。

3、2023 年大坵村公路覆盖加宽质量达标率 98%及以上。

4、2023 年大坵村公路硬化项目质量达标率 95%及以上

5、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投入 300 万元。

6、有效确保鲜渡镇农村公路畅通，鲜渡镇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

7、群众满意度 $\geq 90\%$ 。

8、鲜渡镇 2023 年大坵村公路硬化及覆盖加宽于 2022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

府 2023 年农村道路硬化及覆盖加宽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农村道路硬化及覆盖加宽资金”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 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鲜渡镇按照 2023 年大坵村公路硬化 0.7 公里，覆盖加宽公路 4.3 公里，公路覆盖加宽至 4.5 米，厚度 18 公分以上，公路硬化 3.5 米宽、18 公分厚，公路硬化质量验收合格率、覆盖加宽质量验收合格率均是 98%以上，公路硬化及覆盖加宽工程项目实施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300 万元以内。通过项目的实施。有利于鲜渡镇大邱村村民生产生活出行，有利于提高大邱村的整体形象，进一步提高鲜渡镇人民的幸福指数，确保乡村振兴见成效、民生福祉提品质。群众满意度达到 90%，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鲜渡镇 2023 年大坵村公路硬化及覆盖加宽工作，还存在道路管理不够到位，个别地方排水不畅，不利于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现象时有发生，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1、培养高素质的农村公路日常管理工作人员，提高农村公路管理工作质量。2、培养村组干部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履职能力，及时防范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中的不利因素。3、大力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法律法规宣传，把道路交通安全

管理知识送到群众心上，提高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19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项目资金，于 2023 年 8 月根据渠财科教[2023]0103 号《渠县财政局关于下达“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的通知》编制并申报，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上级要求，确保鲜渡镇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转，丰富鲜渡镇人民群众文化生活。

3、主管部门职能。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关于乡镇“三馆免费开放”工作安排，及时免费开放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方便群众借阅使用，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辦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

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人大关于乡镇“三馆免费开放”工作安排，对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及时免费开放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方便群众借阅使用，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科教[2023]0103 号《渠县财政局关于下达“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的通知》编制并申报“鲜渡镇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 8.8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配备免费向群众开放文化服务工作人员 1 人，免费向群众开放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场馆 3 个。

2、图书等文化用品安全率 100%。

3、“三馆免费开放”工作时间 1 年。

4、投入“三馆免费开放”专项经费 8.8 万元。

6、有效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

8、鲜渡镇“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

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科教[2023]0103 号《渠县财政局关于下达“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的通知》编制并申报，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

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 年对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工作人员进行了 2 次业务培训，及时免费开放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确保鲜渡镇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转，丰富鲜渡镇人民群众文化生活。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三馆免费开发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鲜渡镇 2023 年投入“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 8.8 万元，对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工作人员进行了 2 次业务培训，及时免费开放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确保鲜渡镇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免费开放

正常运转，丰富鲜渡镇人民群众文化生活。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三馆免费开发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资金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指标值：

- 1、配备免费向群众开放文化服务工作人员 1 人，免费向群众开放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场馆 3 个。
- 2、图书等文化用品安全率 100%。
- 3、“三馆免费开放”工作时间 1 年。
- 4、投入“三馆免费开放”专项经费 8.8 万元。
- 6、有效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8、鲜渡镇“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 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鲜渡镇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三馆免费开放”专项工作安排，投入项目资金 8.8 万元，确保了鲜渡镇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转，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免费开放覆盖率 100%，丰富了鲜渡镇人民群众文化生活。“三馆免费开放”专项工作开展及时，服务群众满意度 90%，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鲜渡镇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三馆免工作，还存在专职管理不足，图书等文化用品不够丰富，群众满意度还存在差距等问题。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1、加强三馆管理人员业务培训，努力通过他们的服务水平和业务技

能。2、更新增加一些与群众文化生活有关的图书资料。3、进一步搞好三馆开放活动，提高社会和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20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农【2022】113 号编制并申报，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渠县鲜渡镇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项目在金花村、少愚社区两个村、社区实施，新建产业路 700 米，新建盐厂旁 2700 平方 1 个文化广场，新建社区便民智能停车场 1 个，受益人群 3000 人以上，有利于“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工作的顺利推进，与鲜渡镇中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产出和效果相关联好。

3、主管部门职能。搞好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确保鲜渡镇农村公路畅通，鲜渡镇群众生产生活出

行运输方便。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渠县鲜渡镇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项目在金花村、少愚社区两个村、社区实施，新建产业路 700 米，新建盐厂旁 2700 平方 1 个文化广场，新建社区便民智能停车场 1 个，受益人群 3000 人以上。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农【2022】113 号编制并申报“鲜渡镇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资金”108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项目新建文化广场 1 个 2700 平米，新建社区便民智能停车场 1 个，新建产业路 0.7km。

2、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项目工程验收合

格率 95%。

3、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项目实施时效及时。

4、投入 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资金 108 万元。

6、有效促进鲜渡镇农业产业发展，有效提升鲜渡镇人民幸福指数，项目受益人群 3000 人以上。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

8、鲜渡镇 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工作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资金”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农【2022】113号编制并申报，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

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项目，新建文化广场 1 个 2700 平米，新建社区便民智能停车场 1 个，新建产业路 0.7km，工程验收合格率 95%，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项目实施时效及时，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108 万元以内。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资金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渠县鲜渡镇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项目在金花村、少愚社区两个村、社区实施，新建产业路 700 米，新建盐厂旁 2700 平方 1 个文化广场，新建社区便民智能停车场 1 个，受益人群 3000 人以上，有利于“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工作的顺利推进，与鲜渡镇中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产出和效果相关联好，受益群众满意度指标将达到 90% 以上。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资金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乡 2023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

建设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道路应急维修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资金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鲜渡镇人民政府，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

1、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项目新建文化广场 1 个 2700 平米，新建社区便民智能停车场 1 个，新建产业路 0.7km。

2、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3、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项目实施时效及时。

4、投入 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资金 108 万元。

6、有效促进鲜渡镇农业产业发展，有效提升鲜渡镇人民幸福指数，项目受益人群 3000 人以上。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

8、鲜渡镇 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工作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资金”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 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渠县鲜渡镇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项目在金花村、少愚社区两个村、社区实施，新建产业路 700 米，新建盐厂旁 2700 平方 1 个文化广场，新建社区便民智能停车场 1 个，受益人群 3000 人以上，有利于“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工作的顺利推进，与鲜渡镇中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产出和效果相关联好，受益群众满意度指标将达到 90%以上，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发现，渠县鲜渡镇通过农村公路、水利设施公益事业建设还存在，管理人员不够，管理人员专业水平不高，群众满意度还没有达到 100%等问题。

六、改进建议

在今后的工作中，加大管理人员的专业知识，进一步通过管理人员的专业知识，端正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努力提升受益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21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 安装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预【2022】64号编制并申报，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推进乡村振兴建设，顺应群众强烈期盼，在7个村社区投资200万元，开展文化广场村级公路夜晚照明建设，安装路灯450盏，有效保障文化广场及村级主要道路路灯照明，长期满足鲜渡镇全体人民夜间生产生活方便，进一步提高鲜渡镇人民的幸福指数，确保乡村振兴见成效、民生福祉提品质。

3、主管部门职能。搞好农村公路、文化广场亮化建设，确保鲜渡镇农村公路畅通，鲜渡镇群众生产生活出行运输方便。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鲜渡镇在 7 个村社区投资 200 万元开展文化广场村级公路夜晚照明建设，文化广场及村级主要道路路灯安装 450 盏，有效保障文化广场及村级主要道路路灯照明，长期满足鲜渡镇全体人民夜间生产生活方便。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预【2022】64 号编制并申报“鲜渡镇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资金”200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在 7 个村社区文化广场村级公路，安装路灯 450 盏。
- 2、配置文化广场及村级主要道路路灯质量合格率 95%。
- 3、文化广场及村级主要道路路灯时效及时。
- 4、投入 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项目 200 万元。
- 6、有效保障文化广场及村级主要道路路灯照明，长期

满足鲜渡镇全体人民夜间生产生活方便。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

8、鲜渡镇 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资金”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

小组，乡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预【2022】64号编制并申报，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乡政府设置了以乡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乡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乡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革命

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鲜渡镇通过 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项目的实施，7 个村社区投资 200 万元开展文化广场村级公路夜晚照明建设，文化广场及村级主要道路路灯安装 450 盏，有效保障文化广场及村级主要道路路灯照明，长期满足鲜渡镇全体人民夜间生产生活方便，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以上，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乡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

一体化平台支付到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资金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鲜渡镇通过 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项目的实施，7 个村社区投资 200 万元开展文化广场村级公路夜晚照明建设，文化广场及村级主要道路路灯安装 450 盏，有效保障文化广场及村级主要道路路灯照明，长期满足鲜渡镇全体人民夜间生产生活方便，受益群众满意度 90%以上，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资金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乡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乡 2023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道路应急维修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资金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鲜渡镇人民政府，文化广场村级公路亮化工程建设

- 1、在 7 个村社区文化广场村级公路，安装路灯 450 盏。
- 2、配置文化广场及村级主要道路路灯质量合格率 95%。
- 3、文化广场及村级主要道路路灯时效及时。
- 4、投入 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项目 200 万元。

6、有效保障文化广场及村级主要道路路灯照明，长期满足鲜渡镇全体人民夜间生产生活方便。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

8、鲜渡镇 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资金”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 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项目，在 7 个村社区文化广场村级公路，安装路灯 450 盏，配置文化广场及村级

主要道路路灯质量合格率 95%，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项目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200 万元以内。通过 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乡村振兴路灯安装项目的实施，7 个村社区投资 200 万元开展文化广场村级公路夜晚照明建设，文化广场及村级主要道路路灯安装 450 盏，有效保障文化广场及村级主要道路路灯照明，长期满足鲜渡镇全体人民夜间生产生活方便，受益群众满意度 90%以上，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自评分析，我们发现个别村社区路灯管理不善，个别开灯、关灯时间不规范，个别地方路灯不亮不维修，使项目的社会效益没有充分的发挥，群众满意度还没有达到 100%等问题。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村社区组干部的服务意识培训，对管理人员进一步进行业务培训和思想改造，工作中加大督查力度，发现问题，立行立改，促使项目的社会效益充分的发挥，从而提高受益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22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专项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 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教科【2022】250 号《渠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编制并申报，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保障 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投入，扎实开展鲜渡镇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促进鲜渡镇精神文化面貌改变。

3、主管部门职能。保障 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投入，扎实开展鲜渡镇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促进鲜渡镇精神文化面貌改变。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人大关于乡镇 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安排，保障 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投入，扎实开

展鲜渡镇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促进鲜渡镇精神文化面貌改变。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 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教科【2022】250 号《渠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编制并申报“鲜渡镇 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3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开展公共文化服务业务培训 2 次，开展公共文化服务活动 2 次。

2、开展公共文化服务活动覆盖率 95%。

3、开展公共文化服务活动时效及时。

4、投入“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经费 3 万元。

6、有效促进鲜渡镇精神文化面貌改变，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85%。

8、鲜渡镇“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

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 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

项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教科【2022】250号《渠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编制并申报，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

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 年对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 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工作进行了 2 次业务培训，及时免费开放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确保鲜渡镇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免费开放正常运转，丰富鲜渡镇人民群众文化生活。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 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免费开发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鲜渡镇 2023 年投入 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3 万元，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工作进行了 2 次业务培训，及时免费开放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确保鲜渡镇 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免费开放

正常运转，丰富鲜渡镇人民群众文化生活。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 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免费开放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 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免费开发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资金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指标值：

1、开展公共文化服务业务培训 2 次，开展公共文化服务活动 2 次。

2、开展公共文化服务活动覆盖率 95%。

3、开展公共文化服务活动时效及时。

4、投入“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经费 3 万元。

6、有效促进鲜渡镇精神文化面貌改变，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85%。

8、鲜渡镇“2022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项目于2023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

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16分，自评得分15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100%。

四、评价结论

2024年7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2022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2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97.5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鲜渡镇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2022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工作安排，投入项目资金3万元，确保了鲜渡镇2022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免费开放正常运转，2022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免费开放覆盖率100%，丰富了鲜渡镇人民群众文化生活。2022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工作开展及时，服务群众满意度85%，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鲜渡镇2022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还存在专职管理不足，图书等文化用品不够丰富，群众满意度还存在差距等问题。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1、加强文化服务管理人员业务培训，努力通过他们的服务水平和业务技能。2、更新增加一些与群众文化生活有关的图书资料。3、进一步搞好文化服务活动，提高社会和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23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财预[2023]157 号编制并申报，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县政府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费要求，积极开展耕地保护工作，对 7 个村社区 150 亩耕地整治复耕，大力整治撂荒土地，确保基本农业用地稳定，促进粮食产量稳步增长，保证鲜渡镇粮食安全。

3、主管部门职能。开展土地整治工作。实施土地进出

平衡、撂荒土地整治工作，恢复耕地耕种功能，有效提升耕地利用率、让地块发挥作用，切实保障粮食安全。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鲜渡镇人民政府投入资金 7.5 万元，实施土地进出平衡、撂荒土地整治工作，对鲜渡镇 7 个村社区 150 亩耕地整治复耕，恢复撂荒耕地耕种功能，对复垦耕地采取“农户自愿、亲友代管、合作社土地流转、村集体兜底”的模式全全面推行玉米大豆复合种植，有效提升耕地利用率、让地块发挥作用，切实保障粮食安全。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财预[2023]157 号编制并申报“鲜渡镇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费” 7.5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全镇 7 个村社区耕地恢复面积 150 亩。
- 2、耕地恢复质量达标率 95%。

- 3、耕地恢复工作开展时间及时。
- 4、投入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费 7.5 万元。
- 6、有效恢复撂荒耕地复耕，确保基本农业用地稳定。
-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8、鲜渡镇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根据渠财预[2023]157 号编制并申报，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

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耕地恢复整治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鲜渡镇人民政府投入资金 7.5 万元，实施土地进出平衡、撂荒土地整治工作，对鲜渡镇 7 个村社区 150 亩耕地整治复耕，恢复撂荒耕地耕种功能，对复垦耕地采取“农户自愿、亲友代管、合作社土地流转、村集体兜底”的模式全全面推行玉米大豆复合种植，有效提升耕地利用率、让地块发挥作用，切实保障粮食安全。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

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该项项目开展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鲜渡镇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安排，全年在 7 个村、社区重点开展耕地恢复整治活动，耕地恢复面积 150 亩。耕地恢复质量达标率 95%。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提升耕地利用率、让地块发挥作用，切实保障粮食安全。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经费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经费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道路应急维修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资金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鲜渡镇 7 个村社区耕地恢复面积 150 亩。耕地恢复质量达标率 95%。耕地恢复工作开展时间及时。投入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费 7.5 万元。有效恢复撂荒耕地复耕，确保基本农业用地稳定。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鲜渡镇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 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鲜渡镇村通过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的实施，积极开展了耕地保护工作，大力整治了撂荒土地，耕地恢复面积 150 亩，耕地恢复质量达标率 95%以上，确保了基本农业用地稳定，促进了粮食产量稳步增长，保证了鲜渡镇粮食安全。受益满意度 90%，群众认可度 85%，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自评分析，我们发现 2023 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主要存在由于资金调到困难，资金到位不够及时的问题。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多与财政局沟通，确保2023年耕地恢复整治工作资金按时间进度及时到位。

附件 24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年市级财政支持“三农”资金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2023年市级财政支持“三农”项目资金，根据渠财农【2023】092号编制并申报，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2023年市级财政支持“三农”资金，主要用于城乡环境卫生治理工作，解决好“脏、乱、差”问题。项目设施过程中，在鲜渡镇7个村（社区）个数进行人居环境垃圾清运20次，人居环境垃圾清运吨数80吨以上，村（社区）人居环境整治达标率90%以上，乡村垃圾及时清运并做无公害处理，确保辖区环境整洁卫生，达到清洁化、秩序化、优美化、制度化。

3、主管部门职能。统筹推进黑臭水体治理、垃圾分类减量和就地资源化利用。开展全域无垃圾活动，实现村容村

貌干净整洁、环境优美。创建“干净、优美、整洁”的人居环境，推动了全镇风貌持续提升。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2023年市级财政支持“三农”资金，主要用于城乡环境卫生治理工作，解决好“脏、乱、差”问题。项目设施过程中，在鲜渡镇7个村（社区）个数进行人居环境垃圾清运20次，人居环境垃圾清运吨数80吨以上，村（社区）人居环境整治达标率90%以上，乡村垃圾及时清运并做无公害处理，确保辖区环境整洁卫生，达到清洁化、秩序化、优美化、制度化。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2023年市级财政支持“三农”资金项目资金，2023年市级财政支持“三农”项目资金，根据渠财农【2023】092号编制并申报，“鲜渡镇2023年市级财政支持“三农”资金”12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垃圾清运次数 20 次以上，人居环境垃圾清运吨数 80 吨以上。
- 2、人居环境整治成果村（社区）个数 7 个。
- 3、村（社区）人居环境整治达标率 90%。
- 4、环境治理总投入 12 万元。
- 5、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6、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时效及时。
- 8、有效改善人居生活、生产环境，村容村貌明显改善。
- 9、鲜渡镇环境综合治理专项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年市级财政支持“三农”资金”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2023年市级财政支持“三农”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农【2023】092号编制并申报，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

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2023 年市级财政支持“三农”资金，主要用于城乡环境卫生治理工作，解决好“脏、乱、差”问题。项目设施过程中，在鲜渡镇 7 个村（社区）个数进行人居环境垃圾清运 20 次，人居环境垃圾清运吨数 80 吨以上，村（社区）人居环境整治达标率 90%以上，乡村垃圾及时清运并做无公害处理，确保辖区环境整洁卫生，达到清洁化、秩序化、优美化、制度化。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市级财政支持“三农”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城乡环境综合治理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鲜渡镇 2023 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运行正常，2023 年市级财政支持“三农”资金，主要用于城乡环境卫生治理工作，解决好“脏、乱、差”问题。项目设施过程中，在鲜渡镇 7 个村（社区）个数进行人居环境垃圾清运 20 次，人居环境垃圾清运吨数 80 余吨，村（社区）人居环境整治达标率 90%，村（社区）人居环境整治达标率 90%。鲜渡镇通过项目的实施，受益群众满意度 90%，逐步改善了人民生活、生产环境，村民环境保护意识增强，保障了鲜渡镇整体环境环保、干净、整洁，垃圾处理及时。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逐步改善了人民生活、生产环境，村民环境保护意识增强，保障了鲜渡镇整体环境环保、干净、整洁，垃圾处理及时。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市级财政支持“三农”资金”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城乡环

境综合治理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市级财政支持“三农”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资金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市级财政支持“三农”资金指标值：

1、垃圾清运次数 20 次以上，人居环境垃圾清运吨数 80 吨以上。

2、人居环境整治成果村（社区）个数 7 个。

3、村（社区）人居环境整治达标率 90%。

4、环境治理总投入 12 万元。

5、群众满意度 $\geq 90\%$ 。

6、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时效及时。

8、有效改善人居生活、生产环境，村容村貌明显改善。

9、鲜渡镇环境综合治理专项经费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年7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年市级财政支持“三农”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年市级财政支持“三农”资金”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98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鲜渡镇2023年市级财政支持“三农”资金，主要用于城乡环境卫生治理工作，解决好“脏、乱、差”问题。项目设施过程中，在鲜渡镇7个村（社区）个数进行人居环境垃圾清运20次，人居环境垃圾清运吨数80余吨，村（社区）人居环境整治达标率90%，村（社区）人居环境整治达标率90%。鲜渡镇通过项目的实施，受益群众满意度90%，逐步改善了人民生活、生产环境，村民环境保护意识增强，保障了鲜渡镇整体环境环保、干净、整洁，垃圾处理及时。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逐步改善了人民生活、生产环境，村民环境保护意识增强，保障了鲜渡镇整体环境环保、干净、整洁，垃圾处理及时。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分析，我们发现个别地方垃圾清运不彻底，个别保洁员工作责任心不强等问题存在。

六、改进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

优化保洁人员，对保洁员进一步进行业务培训和思想改造，工作中加大督查力度，发现问题，立行立改，促使鲜渡镇环境更加优美。

附件 25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及设施设备 购置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鲜渡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专项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综〔2022〕61号编制并申报，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关于乡镇便民服务中心安排，保障便民服务中心正常运行，确保鲜渡镇全体人民办事方便、快捷。项目实施过程中，购置办公设备 18 套，办公场地维修 1 处，购置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办公场地维修达标率 100%，便民服务中心办公设备购买场地维修工作开展及时，保证了工作人员报酬及时支付，保障了便民服务工作正常开展。

3、主管部门职能。改善便民服务中心办公条件，树立政府便民服务整体形象。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关于乡镇便民服务中心安排，保障便民服务中心正常运行，确保鲜渡镇全体人民办事方便、快捷。项目实施过程中，购置办公设备 18 套，办公场地维修 1 处，购置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办公场地维修达标率 100%，便民服务中心办公设备购买场地维修工作开展及时，保证了工作人员报酬及时支付，保障了便民服务工作正常开展。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 2023 年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及设施设备购置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综〔2022〕61 号编制并申报“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及设施设备购置经费”7.5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购置办公设备 18 套，办公场地维修 1 处。
- 2、便民服务中心办公设备购买场地维修工作开展及时。
- 3、购置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办公场地维修达标率 100%。

- 4、便民服务中心工作经费投入 15 万元。
- 6、群众办事及时、便捷程度“快捷”。
-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8、鲜渡镇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及设施设备购置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及设施设备购置资金”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

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 2023 年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及设施设备购置项目资金，根据渠财综〔2022〕61 号编制并申报，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及设施设备购置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2023 年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及设施设备购置资金，鲜渡镇购置办公设备 18 套，办公场地维修 1 处，购置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办公场地维修达标率 100%，便民服务中心办公设备购买场地维修工作开展及时，保障了便民服务工作正常开展。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及设施设备购置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城乡环境综合治理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

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鲜渡镇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及设施设备购置安排,购置办公设备 18 套,办公场地维修 1 处,购置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办公场地维修达标率 100%,便民服务中心办公设备购买场地维修工作开展及时,保障了便民服务工作正常开展。通过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及设施设备购置项目的实施,改变了鲜渡镇便民服务中心面貌,改善了便民服务中心的办公条件,有利于便民服务工作正常开展,有利于便民服务中心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了便民服务任务,有利于群众办事方便、快捷,受益群众满意度 93%,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及设施设备购置资金”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及设施设备购置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

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资金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3 年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及设施设备购置资金指标值：

- 1、购置办公设备 18 套，办公场地维修 1 处。
- 2、便民服务中心办公设备购买场地维修工作开展及时。
- 3、购置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办公场地维修达标率 100%。
- 4、便民服务中心工作经费投入 15 万元。
- 6、群众办事及时、便捷程度“快捷”。
-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8、鲜渡镇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及设施设备购置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及设施设备购置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及设施设备购置资金”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98.5 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鲜渡镇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及设施设备购置安排，购置办公设备 18 套，办公场地维修 1 处，购置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办公场地维修达标率 100%，便民服务中心办公设备购买场地维修工作开展及时，保障了便民服务工作正常开展。通过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及设施设备购置项目的实施，改变了鲜渡镇便民服务中心面貌，改善了便民服务中心的办公条件，保证了村民办事舒心，有利于便民服务工作正常开展，有利于便民服务中心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了便民服务任务，有利于群众办事方便、快捷，受益群众满意度 93%，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自评发现，便民服务中心维修及设施设备购置项目还存在资金不足，部分办公设备没有更新，办公场地维修不全面，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等问题。

六、改进建议

1、培养高素质的便民服务专职管理人员，提高便民服务工作质量。2、教育便民服务工作人员，虚心询问群众需求，耐心听取群众诉求，提高服务办结事项质量。

附件 26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补助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补助项目资金，根据渠财资产[2023]17号编制并申报，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积极推进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与原企业分离进程，帮助国有企业退休职工开展疾病防空保健、党员活动、综合治理等各类服务活动，保障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福利待遇，提高退休人员的活动感及幸福指数。

3、主管部门职能。积极推进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与原企业分离进程，帮助国有企业退休职工开展疾病防空保健、党员活动、综合治理等各类服务活动，保障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福利待遇，提高退休人员的活动感及幸福指数。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辦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积极推进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与原企业分离进程，帮助国有企业退休职工开展疾病防空保健、党员活动、综合治理等各类服务活动，保障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福利待遇，提高退休人员的活动感及幸福指数。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补助项目资金，根据渠财资产[2023]17号编制并申报“鲜渡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补助”0.1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开展2023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活动1次。
- 2、开展国有企业退休党员活动1次。
- 3、鲜渡镇开展2023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活动覆盖率90%及以上。
- 4、鲜渡镇开展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时效及时。
- 5、投入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资金0.1万元。
- 6、有效提高退休人员的活动感及幸福指数。
- 7、群众满意度 $\geq 95\%$ 。
- 8、鲜渡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补助项目于2022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补助”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

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补助项目资金，根据渠财资产[2023]17号编制并申报，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补助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

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鲜渡镇人民政府鲜渡镇按照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补助工作安排，开展了 2023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活动 1 次。开展了国有企业退休党员活动 1 次。鲜渡镇开展 2023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活动覆盖率 90%。开展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及时，投入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资金 0.1 万元。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补助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补助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鲜渡镇政府，积极推进了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与原企业分离进程，帮助了国有企业退休职工开展疾病防空保健、党员活动、综合治理等各类服务活动，保障了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福利待遇，提高了退休人员的活动感及幸福指数，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补助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补助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道路应急维修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资金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鲜渡镇人民政府，开展 2023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活动 1 次。开展国有企业退休党员活动 1 次。鲜渡镇开展 2023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活动覆盖率 90%及以上。鲜渡镇开展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及时。投入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资金 0.1 万元。有

效提高退休人员的活动感及幸福指数。群众满意度 $\geq 95\%$ 。鲜渡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补助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6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补助”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 100 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鲜渡镇政府，积极推进了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与原企业分离进程，帮助了国有企业退休职工开展疾病防空保健、党员活动、综合治理等各类服务活动，保障了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福利待遇，提高了退休人员的活动感及幸福指数，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没有

六、改进建议

没有

附件 27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项目资金，于 2022 年 8 月根据渠财预【2023】16 号编制并申报，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保障了 2019 年住读扶贫攻坚资金、2020 年地质灾害资金、2022 年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政府办公楼维修资金 4 项资金的兑付，保障鲜渡镇政府正常运转，进一步密切干群关系，促进了鲜渡镇经济发展，维护了鲜渡镇的社会稳定。

3、主管部门职能。保障了 2019 年住读扶贫攻坚资金、2020 年地质灾害资金、2022 年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政府办公楼维修资金 4 项资金的兑付，保障鲜渡镇政府正常运转，进一步密切干群关系，促进了鲜渡镇经济发展，维护了鲜渡镇的社会稳定。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

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保障了2019年住读扶贫攻坚资金、2020年地质灾害资金、2022年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政府办公楼维修资金4项资金的兑付，保障鲜渡镇政府正常运转，进一步密切干群关系，促进了鲜渡镇经济发展，维护了鲜渡镇的社会稳定。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项目资金（渠财预2023-16）资金项目资金，于2022年8月根据渠财预【2023】16号编制并申报“鲜渡镇项目资金（渠财预2023-16）资金”41.75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保障2019年住读扶贫攻坚资金、2020年地质灾害资金、2022年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政府办公楼维修资金4项资金的兑付。

2、政府办公楼维修等4项下差资金保障率90%。

3、解决政府办公楼维修等4项下差资金时效及时。

4、投入鲜渡镇项目资金（渠财预2023-16）41.75万元，其中：投入2019年住读扶贫攻坚资金14.84万元，投入2020年地质灾害资金0.65万元，投入2022年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1.26万元，投入政府办公楼维修资金25万元。

6、保障鲜渡镇政府正常运转，进一步密切干群关系，

促进了鲜渡镇经济发展，维护了鲜渡镇的社会稳定。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5\%$ 。

8、鲜渡镇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

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预【2023】16号编制并申报，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项目

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鲜渡镇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工作项目资金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计划投入 41.75 万元，其中：投入 2019 年住读扶贫攻坚资金 14.84 万元，投入 2020 年地质灾害资金 0.65 万元，投入 2022 年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 1.26 万元，投入政府办公楼维修资金 25 万元。包括国家、省、市、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项目到位资金占项目计划资金的 100%，项目资金基本上按年度时间进度拨付到位，到位及时性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

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运行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2023 年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保障了 2019 年住读扶贫攻坚资金、2020 年地质灾害资金、2022 年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政府办公楼维修资金 4 项资金的兑付，项目实施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41.75 万元，确保了相关单位个人垫支经费及时到位，维护了鲜渡镇社会稳定，保障了鲜渡镇政府正常运转，进一步密了切干群关系。故群众满意度达到 95%，群众认可度 80%。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道路应急维修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资金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

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鲜渡镇人民政府，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工作。

1、保障 2019 年住读扶贫攻坚资金、2020 年地质灾害资金、2022 年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政府办公楼维修资金 4 项资金的兑付。

2、政府办公楼维修等 4 项下差资金保障率 90%。

3、解决政府办公楼维修等 4 项下差资金时效及时。

4、投入鲜渡镇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41.75 万元，其中：投入 2019 年住读扶贫攻坚资金 14.84 万元，投入 2020 年地质灾害资金 0.66 万元，投入 2022 年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 1.26 万元，投入政府办公楼维修资金 25 万元。

6、保障鲜渡镇政府正常运转，进一步密切干群关系，促进了鲜渡镇经济发展，维护了鲜渡镇的社会稳定。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5\%$ 。

8、鲜渡镇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5 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 7 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项目资金（渠财预 2023-16）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

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年项目资金（渠财预2023-16）资金”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98.5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2023年项目资金（渠财预2023-16）资金，保障了2019年住读扶贫攻坚资金、2020年地质灾害资金、2022年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政府办公楼维修资金4项资金的兑付，项目实施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41.75万元，确保了相关单位个人垫支经费及时到位，维护了鲜渡镇社会稳定，保障了鲜渡镇政府正常运转，进一步密了切干群关系。故群众满意度达到95%，群众认可度80%。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鲜渡镇项目资金（渠财预2023-16），还存在资金供给不足，还有许多债务资金需要偿还。

六、改进建议

积极向上级财政沟通，争取上级支持，早日解决鲜渡镇下差债务资金。

附件 28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 2023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 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鲜渡镇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预〔2022〕17 号、渠财社[2023]46 号编制并申报，其预算程序及政策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主要内容。鲜渡镇完成 2022、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建设任务，确保项目实施村社会安定安全，道路通畅、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

3、主管部门职能。完成 2022 年、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任务，确保项目实施村社会安定安全，道路通畅、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了“鲜渡镇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鲜渡镇 2022 年、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完成 2022 年、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建设，确保高滩村村民安全、社会安定，道路通畅、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

项目支持方向，该项目资金是年初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预

算，资金支持安全有保障，不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鲜渡镇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预〔2022〕17 号、渠财社〔2023〕46 号编制并申报“鲜渡镇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8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开展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实施村社区 3 个。

2、开展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项目实施项目实施达标率 100%。

3、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时间及时。

4、投入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经费 3 万元。

6、有效保障道路通畅、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5\%$ 。

8、鲜渡镇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 25 日全面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达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和绩效理念，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经济、社会、环保、可持续的效益，同

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便于及时整改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有可能支出进度缓慢，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有可能达不到 100%。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 1、找群众座谈了解项目设施情况、项目发挥的效益情况，2、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设施后群众的满意度情况，3、通过查阅项目实施资料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4、通过查阅账簿了解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鲜渡镇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对“2023 年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全体成员、政府办公室全体成员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为成员的评价小组，镇长负责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安排部署，以及分管项目的领导具体负责评价的落实，政府机关中层干部、驻村人员负责走访群众、调查问卷工作，财政所负责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并撰写自评报告，政府办公室负责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料收集，并审核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鲜渡镇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资金，根据渠财预〔2022〕17 号、渠财

社[2023]46号编制并申报，其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2. 项目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鲜渡镇财务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正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该项目的组织管理，镇政府设置了以镇长为组长，财政所为主的财务管理小组，负责资金的复核、拨付、账务处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党委、纪委、人大为主的财务监督小组，负责资金使用全程的监督、审核。

具体实施流程：项目资金，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相关人员的账户上。

该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

对项目设施有力有效。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 项目实施。

鲜渡镇人民政府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安排，投入资金 8 万元，实施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项目，确保了各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的经费投入，保障村各（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正常运行，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开展及时。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 2023 年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该项项目开展相关对象的账户上，资金运用良好，没有挤占情况，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均衡进度不够。

4. 项目结果。

鲜渡镇按照渠县人民政府等上级机关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安排，在项目实施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建设，确保了各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的经费投入，保障村各（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正常运行，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开展及时，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 3 万元以内，服务

群众满意度 95%，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指标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鲜渡镇 2023 年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是行政运转类项目。资金按 2023 年三馆免费开放运行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资金使用：镇财政所经办人员，按照镇 2023 年 20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根据集体领导的意见，在不突破调整预算的前提下，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用款计划栏目申报资金，财政所长复核报送财政局预算股，由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以及相关领导负责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审核，项目资金全额在预算一体化平台支付到道路应急维修的账户上，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渠县财政局资金文件标准分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2022 年、23 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

1、开展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实施村社区 3 个。

2、开展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项目实施项目实施达标率 100%。

3、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时间及时。

4、投入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经费 3 万

元。

6、有效保障道路通畅、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

7、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5\%$ 。

8、鲜渡镇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于2022年12月25日全面完成。该项目指标基本上执行完成。指标分值16分，自评得分15分，主要是群众满意度没有达到100%。

四、评价结论

2024年7月，鲜渡镇人民政府对照《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2023年2023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走访群众、问卷调查、查阅项目设施资料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方法，对“2023年2023年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资金”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98.5分。鲜渡镇政府，机构设置正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鲜渡镇通过实施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项目，确保了鲜渡镇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村（社区）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村民办事方便快捷，村（社区）整体安全、社会稳定、环境干净整洁，有效改善村综合服务设施，有效提高村社区治理水平，服务群众满意度95%，项目运行保障效果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鲜渡镇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还存在管理人员业务水平不高，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工作个别地地方程序不规范、资料不齐全、项目实施不准确、资金使用不够对路，监督力度还需进一步提高，项目政策宣传不理想，群众满意度还有一定的差距。

六、改进建议

1、培养高素质的专职管理人员，提高项目实施的管理力度。2、加强村组干部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项目实施的业务培训，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水平。3、进一步加大服务群众项目实施的检查力度，降低项目资金违纪违规率。4、全面深入开展党群、干群一家亲活动，把村（社区）服务群众项目政策宣传到位，进一步提高社会和群众的满意度。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渠县鲜渡镇人民政府决算公开报表附后